

中國郵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民國五年四月

# 中國學報



第四册

本社在北京宣武門內二龍坑梯子胡同

## 重組中國學報緣起

清室既屋式造新邦九服之士習於橫議往往自矜奇奧鄙棄國聞慮非勵進民德之道同人惴惴竊引爲憂思欲光大前修以啓來哲俾知祖德匪遙遺徽可寶庶能閱我漢聲葆我黎元壬癸之際乃有中國學報之刊行邦人諸友幸不遐棄置郵傳抵暨於南朔方期僥奮斯業而南服難作狼匪跳梁喪亂洊臻絃歌輟響遭斯挫折遂漸銷沈撫心自訟良用愀然今本社同人重理舊業誓賡往緒適雅言主者亦移其社於北京主指悉符乃相萃合務使術藝並舉文質咸茂羣力既厚巨功可期揚祖國之光榮示學人以模楷以昌亭林船山之餘緒凡我同人實共圖之

### 本社啓事

本報前次發行九期上海雅言發行十二期均因事停版有負閱報諸君之雅意抱歉良多現由同人賡續前業已於一月二十八日出版所分門類或接續前冊或另列新編俱係人間未見之本并采集唐宋以來名人書畫用珂羅版精印以餉海內

大雅宏達幸賜教正本報每月一冊計一百頁左右定價三角五分半年一元八角全年三元五角郵費在外凡有定閱本報與從前訂購本報暨雅言全年諸君務祈開具詳細住址速寄北京西城二龍坑梯子胡同本社爲盼

中國學報社啓

中國學報第四冊目錄

圖畫類

唐人寫經

惲南田花卉冊頁

通論類

廢舊歷論

陰歷陽歷校義

經類

古周禮公卿說

論詩序

春秋左氏傳例略

續第三冊

大誓答問評

續第三冊

(未完)

儀徵劉師培撰

(未完)

壽縣方勇撰

儀徵劉師培撰

名山吳之英撰

儀徵劉師培撰

井研廖平撰

今古文家法述 續第  
三册

(未完) 象山陳漢章撰

爾雅釋例卷一

(未完) 鹽城陳惕庵 玉澍  
遺著

說文重文考卷上

(未完) 長洲朱孔彰撰

古聲無去入辨

象山陳漢章撰

史類

周歷典

儀徵劉師培撰

後梁書叙傳

江都毛乃庸撰

北宋經撫年表 續第  
三册

(未完) 江甯吳廷燮撰

新疆稽古錄 續第  
三册

(未完) 新城王樹枏撰

子類

原雜篇

杭縣張爾田撰

擬彙刊周秦諸子校注輯補善本叙錄 續第  
三册

老子鬻補 續第  
三册

(未完) 吳縣王捍鄭仁俊遺著

荀子鬻補卷一 續第  
三册

(未完) 儀徵劉師培撰

文類

(未完) 儀徵劉師培撰

楚辭考異 續第  
三册

(未完) 儀徵劉師培撰

讀騷摘注 附序  
例

(未完) 歙縣許本裕撰

廣阮氏文言說

儀徵劉師培撰

文章誌要

(未完) 羅田周祺撰

文錄 (銘類)

思讀誤書室銘

汾陽王式通撰

故山西知縣汪徵典神祠銘

儀徵劉師培撰

清故雲南試用巡檢方寅亮神祠銘

儀徵劉師培撰

清故四川參將沈君闕銘

儀徵劉師培撰

清故三等侍衛楊君闕銘

儀徵劉師培撰

清故內閣中書韓君闕銘

儀徵劉師培撰

詩錄 (祖餞類)

送諸貞壯

儀徵劉師培撰

返長沙留別金陵諸同好

衡陽劉異撰

奉送湘綺先生赴樊山瞻園之約

祁縣周天球撰

雜錄類

蘇齋筆記 續第  
三冊

(未完)

大興翁覃溪 方網 遺著

越縵堂筆記 續第  
三冊

(未完)

山陰李蕤客 慈銘 遺著

附錄類

史記新校注序例

(未完)

合州張森楷來稿

憲臺通紀  
三續  
册第

(未完)  
舊抄本

中國學報第四册目錄

三





頁 册 卉 花 田 南 恽



社得西湖菡萏夜  
露華清蓮香  
恽

廢舊歷論

辛亥冬作

儀徵劉師培撰

古歷之法。以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爲天周。日日行一度。卽一歲之數也。因置節中數各十二。基初度于牛躔。終餘分于斗極。翕爲二十四氣。析爲七十二候。日行十五度三十二分度之七。卽一氣之數也。若夫歲實消長。日躔盈縮。天周歲周之異。度餘歲餘之分。原其進退之行。察其出入之驗。雖著距離之實。靡傷擬附之同。故日周之度。恒與星度相符。氣周之度。必與日周相應。中星既正。則天運有常。分至既平。則日行有准。至於考二氣之升降。推寒暑之迭運。察五星之見伏。稽八風之終始。候雲物於觀臺。極卦氣之符驗。古辨叙事。惟准節中。行之於上。則庶績咸熙。施之於下。則民時敬授。用是啓蟄而郊。龍見而雲。昴中收斂。水昏栽築。率因八節之差。靡涉四時之位。其在禮運記曰。日星爲紀。故事可列。月以爲量。故功有藝。以日候事。具有典常。綜厥大原。概同西術。日有分至。四周而景復初。閏

日之方也。長至元辰。郊祀朝饗。歲首之擬也。冬至子午。夏至卯酉。歲遷六日。終而復始。陽歷之法也。是知儀象所揆。晷漏所覈。審日次之所窮。極斗綱之所建。先天候其餘始。執杓驗其平分。不忒夙離。无失經紀。乃夷夏所齊同。非殊邦所獨至。特地轉日行。古今異測。若夫月次十二。三月成時。審臙臙以定朔。測弦望以課密。所以辟還宮於律度。驗合朔於交會。示頒朔之常。序交餼之軌也。其在周官經曰。太史正歲年之序事。中數爲歲。朔數爲年。譬之經緯相成。殊途同歸。又古歷章首朔。至分齊。上極歷元。至亦在朔。漢魏以降。頗易前經。然經以四時。飲以月次。齊以分至。啓閉之差。治歷明時。相承無改。斯實推筭之上經。占天之妙蹟。天方妙彥。未洞幽微。大秦疇人。愧斯眇密。何則。近今西術。有歲無年。舊歷表裏陰陽。歲年並建。譬諸敷算。此偶彼奇。析偶爲奇。奇該於偶。又加製禮。始稅終文。易簡爲稅。漸進爲文。文以飾羣。無取易簡。夫列廛市錦。錯彩斯珍。海國聆琴。複音滋尙。於

物猶然。矧於歷數。是知精麤之度。判以周疏。參伍之變。極於錯綜。清臺所課。百世不能易也。輓近麻工。謂爲陰麻。儕諸希臘之舊章。擬以澳非之夷俗。夫遽古洪濛。裔夷狂獷。以晦朔之循環。表運流之代謝。日躔之度。布策莫知。卽或數極日分。象稽辰極。正長短於晷景。劑盈虛於氣朔。然閏有常經。誼率未寤。易從西術。足泯偏踦。諸夏麻書。顧與舛異。彼以日月運行。月舒日疾。中朔不齊。齊之以閏。約朔虛於歸餘。會氣盈於歲法。用是履端於始。歸奇於扚。發斂之氣。罔踰昏明之期。可測日法。月法異其分。章閏閏餘同其數。調列會軌。无差膚寸。綜貫終始。若合節符。是則舉正於中。旣契天行之度。正時以閏。足劑月建之平。若復殄絕閏餘。廢斯月次。則是交文之錦。不入五都。迭宣之音。弗登六律。棘成有從。質之褒。鄒賢无入。幽之嘆也。今之論者。以日爲衆陽之精。月僅衛星之一。以月配日。蘊實斯乖。夫圖陳納甲。術闡參同。莫不准月盈虛。與時消息。又潮汐往來。息於朏臆。羣陰化

淵望實晦。階莫數莢于哉生。朱艸凋英於終魄。以言因應。則履候弗愆。綜彼幽微。則准萌靡白。是則列宿有恒。月實邇地。感通之適。通於太和。同氣相動。无間隱顯。又復稟日餘輝。助斯宵曜。弗愆載魄之常。用副夜光之實。故曰日往月來。相推明生。百星之明。不如一月之光。且懸象著明。表識易資。旬有後先。察而可識。先王準彼朏朏。率其羨會。以月統旬。以旬繫日。次陬畢之名。象星周之數。立正首以歧三統。順陰陽以叙四時。不乖欽若之經。寧陷無徵之化。至於徑周小大。日月懸殊。陽德陰靈。擬誠非匹。然西教典彝。七日來復。曲立曜名。以月次日。是彼非此。寧非矛盾。若以閏附日餘。天無是月。則閏無中氣。斗指兩辰。黃楊有厄。歲之徵。梧葉表畸零之度。符驗昭於物象。機感肇於自然。天道所成。五年再閏。民生樞機。於是乎在。閏非常月。豈通論哉。顧乃取臬殊方。詭更昔憲。棄軒后之星。麻革夏時之大順。建首兩存。既淆視聽。麻元靡准。復昧本原。无俾齊一之觀。徒滋撥本。

之惑。昔九黎亂德。羲和失官。有扈弗恭。三正胎藉。用是楚語垂箴。夏書昭  
傲。替興之故。具有前徵。今者月名具存。晦望失准。廢時失日。甲子弗知。敗  
度之愆。寧殊前轍。勢必孟陬殄紀。攝提失方。占往蔽其源。綜數佚其文。作  
事。值其時。考類喪其象。悲夫。

陰曆陽曆校誼

名山吳之英撰

成都國學院講會。廖季平有陰曆陽曆短長之議。之英請覽其說曰。曆者。所以御陰陽也。天不能有日而無月。人不能有男而無女。大明生東。月生西。陰陽之分。夫婦之位也。天道遠矣。曆之何也。曰。聖人爲敬授民時。而有曆象。俶黃帝作調歷。爰後有顓頊歷。夏歷。殷歷。周歷。魯歷。六歷。各有歷元。遺說猶可攷也。其法奈何。曰。虞書稱歷象日月星辰。知欽若之意。成象姦存焉。原容成推步之法。首命大撓編甲子以紀日。日數十。天以六爲節。因而六之。爲當期日。用符天度。故日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諒首法。本以日紀。左氏述史。趙据亥文說。絳老甲子。士文伯以二萬六千六百六旬釋之。援此列也。日之積不可遠紀。必有所節。月節日者。朔望弦晦其候也。校其候。剖甲子。半六而月。半月置氣。三分候之。乘三變氣。以命四時。倍六而歲。爲常歲。概故曰。以閏月正四時成歲。以有奇分。分積不閏。

不得爲成也。閏成而奇積不理。曆爲漏。法則七閏十九歲以爲章。四章以爲部。二十部以爲紀。三紀而復以爲元。而五星伏逆遲留胥會焉。故曰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謂稽古同天之功密也。秦漢以來。歷家帥沿古誼。近貶稱陰。迺傳陽歷之名。謂自西國創法。以日紀名。陽歲首十一月爲正月。日皆三十。或逾一。唯二月止二十八日。四歲而二月閏一日。訖冬至律十二月成歲爲常。法新甚。談說之士異之。解之曰。中西異地。數學分門。歐人巧慧。未可究詘。然有三說焉。法毗于日。理不當以月計。一也。月競贏數減。閏編居二月。二也。積銷與分銷一致。配日之尊。徒讓盈闕于虛界。周年而十二作。旣采名。幡棄質。三也。有此三疑。故陽歷可得而說也。何也。至陽肅。肅月祐靈曜。繼日育物。大用無名。景星代月。猶爲嘉瑞。寧有重明麗照。等之幻人。猶標茂烈。以章陳趣。其餘功用。可隨證而析也。其關於天者。元精湧穆。灝然壹運。犁爲晝夜。以月主陰。助陽宣化。月有生成。延其氣則夏至。



日南。秋冬局納。司半歲焉。擴其運則麗正趨間。劑晦出明。司降氣焉。虛作致滿。滿爲招虧。方于中昃。無愆允軌。流轉根靜。恒久不息。昭其德也。色如丹砂。焦及桑歷。道假房南。連月焱焱。占日用之。五星陵犯。憂在兵亂。占星惡之。傳曰。冒以熬。其應雪。席以龜。其應雷。入箕爲風。麗畢而雨。又曰。亘惟霧沈陰。沍無雲。露華新。又曰。月中人被裘。高壤歡歌。月中人持戈。車驟馬馳。距年播爲詠謠。井里服習而有驗者也。其關於地者。春秋運斗樞曰。月中實者地景。空者水景也。語曰。天鉤入月。地爲之坼。樞星摩。地爲波。故海運潮汐。準月輪張縮。枚乘觀濤廣陵。稭在八月之望。正以金水之氣。動而有孕。則淮南子。援以立說焉。其關於人者。方諸津水。以配玄尊。大專用之。藉以教孝。夜明設祭。姊長倫兄。拜出西門。時巡特典。藉以教弟。素問施鍼。按死生爲疴。循穴補瀉。藉以教仁。銅盤承液。甘潤合餌。籍以教和。攝斗建命舍。則周髀家之故步。藉以教義。六律六同。稟氣名。察清濁。藉以教信。

至于孤寒夕憤。光凝蠹簡。索綯段燿。紅女代燭。故月得四十五日。藉護勤儉。生麗胎娠。十月爲算。喪服制衰。二十五月而差。藉達性情。其蝕也。揀以弓矢。縈社而鼓之。天子素服省刑。后修陰令。卿士主其適。藉勅明罰。明堂肆覲。閏月居門。甸服來祀。諸侯異位。藉張王制。羣吏之守。國用常秭。月有要。百工伎藝。廩賜所及。月有試。藉稽浮沈。其尤重者。十有二番。懸書順時。頒憲則禮樂兵刑。庇焉。其關于物者。牛胞黃珀。注目而吸。虎合牝牡。弇靈而翳。犬吠其蟲。鴿尾其雛。燕來春中。雁歸秋半。熊兔蟾諸。蝘蛇之屬。巢戶穴窠。是區高下。妊孚逆氣。或複或奇。三五啓歛。陸產所宗。準也。犀肉通蔽。魚腦增損。蟹膏日彙。鰕類日益。螺蚌函肉。鱉龜裹珠。仰觀盛衰。效其精髓。水種之承昇也。牡桂擘擘。滲華伏霸。蘆灰播圓。畫離抱珥。月繼受朔。月盡則凋。黃楊蔽芾。逢閏鞠勾。曇花收光。霄霑歎實。莫莢章蒼。葉謝還舒。三千餘族。難與悉舉。草木有心。無忘恩殖矣。然則月者。體尊用宏。不能具也。而

固遺之。是擅離日耦也。夫歲之首至。歷法也。亦周正也。改朔所以張革。故革象曰。君子以治歷明時。而常事咸用。寅正者。陽闡氣發。民析任作。子丑陽微。董仲舒所謂空虛不用之地。陰所積也。顓頊之法曰。正月朔日。日月五星起于天廟。故紀月。漢大初法。月二十九日八十一分日之四十三。先藉半。日月先朔見。是曰陽歷。不藉月見後朔。曰陰歷。或宜朝陰從陽。肇奠斯名。仍從月判。先王正時。所謂履端舉正。歸餘。故于朔合元。通調陰陽之術。不宜得偏稱也。或謂孔子修春秋。書日遺月。疑于彼月維常。不知日食之書。爲月立典。食魁舉朔。起月辰所集。明食日者。月也。大其用。諱其迹。猶書恒星不見。夜中星竄如雨然。以是爲書月正例也。何以不揭。陰雖有美。從陽而成。所謂實予而文不予也。弟子之問公羊子也。曰。何以不月。不問何以不日。知聖人重陰之補陽。以成道矣。世稱歐人善言天數。詢其歷。乃主日而忘月。譬諸親父而忘母也。親父忘母。果學也。先其名母可也。其俗

又貴女而抑男。學與俗錯。是殆別有微理。而故衒舛譎邪。歐人之巧慧。良不得一二尋流也。

# 古周禮公卿說

儀徵劉師培撰

北堂書抄設官部引五經異義云古周禮說天子立三公曰太師太傅太保無官屬與王同職故曰坐而論道謂之三公又立三少以爲之副曰少師少傅少保是爲三孤冢宰司徒宗伯司馬司寇司空是爲六卿之屬大夫士庶人在官者凡萬二千蓋周禮古說以太師太傅太保爲三公別有三孤六卿所云六卿據本經爲說所云三公三少均本大戴禮記保傅篇其以三少卽三孤則又漢書公卿百官表之文也今考地官叙官云鄉老二鄉則公二人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又夏官叙官云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周禮先師蓋以鄉老之公卽太師之屬六鄉之吏卽冢宰六官亦卽六軍之將知者賈公彥叙周禮廢興引馬融傳云賈逵以爲六卿之吏則冢宰以下是據賈說是冢宰諸官各兼一鄉之吏鄉各一軍故鄉吏兼爲軍將續漢書百官志引劉邵爵制曰周之六卿

亦以居軍。是其證矣。說文卿字注云。六卿。天官冢宰地官司徒春官宗伯夏官司馬秋官司寇冬官司空。又鄉字注云。封圻之內六鄉。六卿治之。亦與賈誼相符。合異義之說。勘之。是王朝之卿僅六。合以三孤。則爲九卿。冬官匠人九卿。朝焉是也。漢書王莽傳云。置大司馬司允大司徒司直大司空司若。位皆孤卿。案莽置三公。沿用今文書說。傳以古文三少制。實與東漢古文說弗同。然足徵孤係三人。並足證孤卿同位。孤亦稱卿。賈許舊誼。當亦然也。後鄭以六官三孤。釋匠人九卿。以鄉公即係論道三公。均與古符。地官叙官注。又言三公中參六卿事。與注書傳同。非周禮誼。復用馬融師說。以書序師保爲師氏保氏。亦與古周禮弗合。乃考工論道注。轉以公爲諸侯。與地官注文互歧。尤弗足論。自馬傳以賈爲謬說。後鄭因之。其注夏官司馬云。凡軍帥不特置。選於六官六鄉之吏。始以鄉吏別六官。如鄭說是王國之卿。十有二人。併數三孤。則爲十五。迺與賈誼弗合。近孫詒讓正義駁賈說云。鄉大夫受教法於司徒。賈以司徒卽鄉大夫之一。豈得自掌教法而自受

之不知太宰之職。掌建邦之六典。治典自建而自司。教法自頒而自受。其例一也。近儒鮮伸賈說。因特著之。

# 論詩序

井研廖平撰

楊萬里以史說易。于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皆以史事立說。由宋迄今。其書不廢。夫孔子序易。天下後世事變。皆在所包。今以史證易。其說切合者。頗足以啓發聰明。然論者以其書爲易外別傳。以作易在前。事變在後。羣知爲非易本義。所謂郢書燕說。時亦有功。此學人所共知者也。以序說詩。與以史說易。事出一律。自毛序通行。言詩者皆以序蔽詩。不求其端。不循其末。惟序是主。故三百篇之辭。盡於三百序中。但就序立解。其中文詞名物。皆還就委曲以求通。故序者。詩之冒也。詩無序。幾如國之無君。身之無心。甚矣序之於詩。其如春秋之有譜帙。禮經之有篇。易辭之有卦爻名數。有序則萬殊一源。羣枝一本。甚矣序之重。豈不與古文尙書之序相同也乎。審是孔子之繙經。必先定序。子夏之傳經。必先傳序。先師授詩。必先授序。若是則序如尙書之篇題。春秋之國名。禮之冠昏喪祭。無論何家何



人說詩。其名物象數文詞訓解。雖得互相出入。其序則斷斷不能易一字。亦如春秋之王。喪服之斬齊功。鯁服免。易之九六初上三四二四。自有經以來。數千年之久。億萬人之多。不能有異辭而後可者也。乃詩之序同於書。而其輕重改變。則迥不相同。尙書之序。無論今古文。僞本俗說。不能以典謨爲禹湯。誥誓爲皇帝。從古至今。一成不易。此尙書之序。從無異說之明證也。至於以事說詩者。則不然。同一詩也。或以爲古作。或以爲時人。或以爲男子。或以爲婦女。或以爲美。或以爲刺。或以爲法言。異語。或以爲滌詞。艷曲。人各爲說。家自爲政。羣經之中。紛爭聚訟。迄無定解者。莫此爲甚。故一學之中。師弟異同。一人之書。前後迥異。下至明人無學。徧撰僞書。託名古籍。一長可取。行世不廢。何其與尙書之序。其輕重改易。不可以道計哉。以此知孔子所傳。子夏所授。先師所習。皆在義例。而不在時事。末流弟子。因屬空文。難於徵實。興會所至。偶以事實託之。各隨所見。故彼此不同。

亦如左傳所載。七子賦詩。斷章取義。此與楊誠齋以史說易得失相同。與外傳引詩證事者。事同一律。故綜核傳記諸子。一詩所證之事。不下數十百條。又每同一事。而所引詩文。或數異其說。加荀子劉向。往往一人之書。前後彼此互異。證之詩序。其例正同。故欲求本義。則必先去序。今欲以序解詩。則一國不止三公。徒亂人意。非古法也。攷以序說詩。原於鴟鴞與武。然左傳所載賦詩。如鴟鴞與武。屬于大政大事者。全書中不及十條。其外皆莫定主名。詩爲百世立法。如小球大球海外有截之類。皆爲後世言之。當時何嘗有此。豈可采春秋錄時事之說。以爲之詞哉。左國之賦。謂其事偶與詩辭關會。與名卿大夫之賦詩相同。諸序以賦爲作。本屬誤解。更推補之。尤屬無徵。且詩之有序。皆起漢儒。三家即事說詩。亦雜入解說中。初不名序。後人乃因毛詩有序。遂並三家師說。亦以序名之。又多爲樂官故府所留。不知作者爲誰。如文王兩君相見之樂。鹿鳴所以燕使臣之樂。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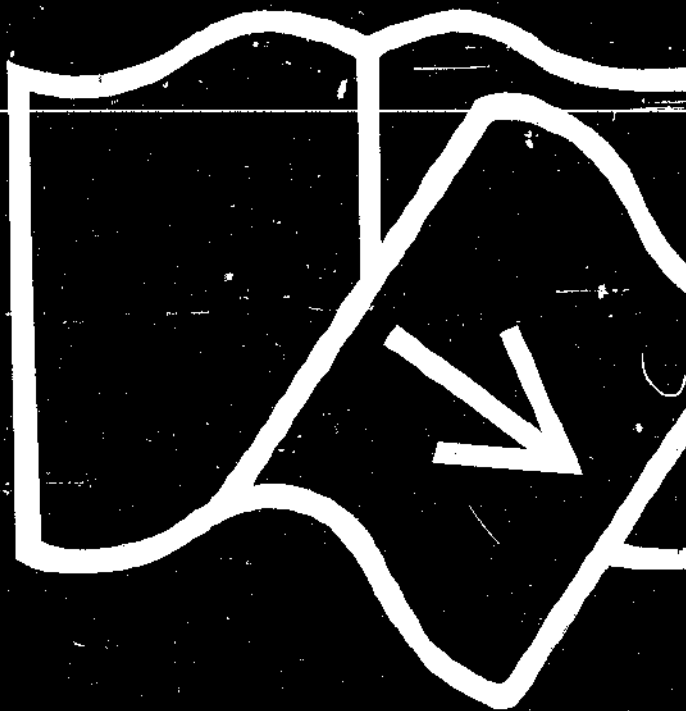
詩爲大經。孔子立教於此經尤詳。古者三家鼎立，亦猶公穀微言大義，燦然明備。毛詩晚出，學者多有微詞，乃毛行而三家全亡，攷毛詩序傳，遠不及左傳百分之一。說春秋者，不能因左傳而廢公穀，使因左行而公穀亡，則春秋之說，豈能如此昌明。况毛詩序傳，與周禮訓古文尙書訓左服訓相同，訓詁已屬簡略。至今本經義例師說，如公穀所存者，百不得一。乃東漢以後無師之學，望文生訓，有字訓而無義例，其說惟恃序爲主，藉使以事說詩，果爲古法。何左傳禮記引詩，至於數十百條，皆言詩義，而不言作詩之人。卽如詩書古訓所引東漢古說，數千百條，所言作詩事實，如鷓鴣武于大事，大政略有紀錄者，實不多見。是知詩序起源東漢，古文家始有成書，三家之始師，本不言序。卽三家言韓詩外傳言關雎，何以爲始。孔子之說詳矣，亦不言作詩之人爲誰。且公穀說春秋，其事實不同者，不過百中之二，皆屬疑難無定之條，何以作詩之人，則言人人殊，同屬一家，亦無

定說。詩與春秋同傳於子夏。師同學同。何以三家絕異。至於如此。如詩以序爲主。則作詩之人。亦如春秋之十二公。天子諸侯之名號。三傳具在。豈有謂隱公爲父。桓公爲子。齊許姓子。衛曹姓姜者乎。果有師傅。不能互異。此一定之說。故知三家以事說詩。如楊萬里之以史說易。空義難明。加事以實之。皆後師推衍之說。亦如外傳引詩說事。非詩之本旨。皆漢代經師所推衍也。故關雎一詩。作者至於七八說。毛朱爲之。僞申培僞端木爲之。毛朱在前。端木申培在後。其餘雜家。尤不勝縷數。明人作僞。動撰成書。推尋義理。僞書亦有偶獲之處。又何論三家。故漢書藝文志。謂三家以事說詩。咸非本義。觀於毛朱豐坊之異同。豈非明效大驗哉。或据唐藝文志。以韓詩有序。謂三家古傳有序。謂班氏所譏。指外傳言之。此亦循末忘本。不思之甚矣。三家內傳章句。實以人事說詩。外傳既名曰外。則引經推衍。六經皆有此例。謂班氏責外傳以非本義。實以班氏爲不諳述著之人矣。傳

韓詩者。唐猶未絕。仿毛序而作序。輯述舊聞。補爲一篇。曰韓詩序。夫誰得而非之。不能以唐志著錄之書。以證先秦以前之學。此等書之有無。著錄不著錄。無足與較。以晚近之書目。不足以爲典要也。又言序者。以獨斷全有周頌序文。與毛序首句同。因謂蔡氏習魯詩。此爲魯詩序。獨斷全鈔周頌詩序。成何著述。中郎著述。何至不諳體例如此。且攷核全書。此條與前後不律。必非獨斷原文。或爲後人記識。或爲注釋。誤入正文。即使果爲原文。蔡氏生當漢季。毛序旣已通行。博士仿而爲之。亦未爲不可。何足以爲魯詩先師有序之証耶。班氏云。三家采春秋錄時事。咸非其本義。不得已。魯爲近之。是當時以事說詩爲班氏所譏者。三家皆已有之。但當時無序之名。凡以三家有序。皆誤於以毛相比之說也。蓋嘗深攷詩義。每合數篇爲一類。不可分篇立序。又本詩中多自有序。如尙書自有序。不必增序而復明。所謂不可分篇立序者。如關雎。葛覃。卷耳。鵲巢。采芣。采蘋。鹿鳴。四牡。

皇皇文王大明綿綿魚麗南有嘉魚南山有臺序皆分篇立序各言作詩之人攷儀禮左傳國語所歌所賦所論皆以三詩合爲一篇卽此推之知詩當合數篇爲一篇如論語言關雎樂而不淫哀而不傷所謂樂而不淫者謂關雎鐘鼓樂之也所謂哀而不傷者謂卷耳之維以不永傷此合三篇爲一篇之明証也又以關雎與鹿鳴之三並論鹿鳴和樂且湛是樂而淫也周禮鄭注淫亦作湛四牡之我心傷悲卽哀而傷也此又三篇合一篇之明証也左傳鹿鳴君所以燕使臣也此又三篇合一之說也他如小雅以小名名由三小而定小旻小宛小弁是也以三頌相比則小旻爲商小宛爲魯小弁爲周合三爲一不可分析他如靜女之三桃夭之三羔羊之三魚藻之三瞻洛之三菀柳之三皆同此例其例甚多舉此示例其有四篇當合爲一者如小雅之四風四行是也又如節南山之四篇分四方四時嵩高之五篇當合爲一車攻之六篇祈父之六篇亦同黍苗之八篇當合爲一

羔裘之八篇。豐之八篇。亦當合爲一。合則辭義兼美。分則茫無義例。各有詳說。見於本篇。此詩不可分篇立序之說也。其詩中自有序。如吉甫作頌。穆如清風。吉甫所作。以贈申伯。寺人孟子。作爲此詩。凡百君子。敬而聽之。維是褊心。是以爲刺。猶之未遠。是用大諫。王欲玉女。是用大諫。悠悠南行。召伯勞之。四國有成。王心則寧。推之如文王爲大雅全文之序。邶風十九篇爲三頌。十五國風之序。三小爲小雅後半二十七篇之序。南有樛木爲周南之序。南有喬木爲召南之序。此本詩自有序。亦如尙書本文自有序。不須加序之說也。故說詩者。必須知詩古無序。序不足據。本詩自有序。而後能通也。



原件短缺



經有內外異詞例。如內則踰年稱爵。外則既葬稱爵。內大夫可會外諸侯。外大夫不得會公是也。斯為左氏傳例。若內諱出奔為遜。諱殺為刺。諱朝書以邑入于某。內諱弑君。外不諱弑。則為三傳通例。弗獨內大夫貶則去族。外大夫貶則稱人己也。有王及侯國異詞例。如桓傳凡諸侯之女行。惟王后書。僖傳天子無出。成傳凡自周無出。莊傳京師敗曰王師敗績于某是也。若天王繫爵。諸侯以爵繫國。天王書崩不名。諸侯書卒書名。王世子不名。諸侯世子書名。乞亦均三傳通例。故夷夏內外例。亦為三傳所同。就左氏傳例言之。莊傳謂諸侯有四夷之功。則獻于王。中國則否。僖經謂杞用夷禮。故曰子均其驗也。是以吳楚主盟。經均變詞。先晉宋及黃池盟會。可徵。更就漢例言之。閔傳狄滅衛。經文諱滅言入。賈君說曰。不使夷狄得志於中國。昭經陳災。賈服說曰。愍陳不與楚。故存陳而書之。言陳尚為國也。內夏外夷之旨。諱此益昭。又隱經率師入極。賈君以極為戎都。是夷狄別都於國。異於諸夏之以國名都。此定經入郢。所由異於他經之入曹入向也。若就進退之例。

言之。荆吳狄戎皆以國舉。荆狄變例稱人。所以示進。僖經邢人狄人伐衛是也。諸夏變例稱國。所以昭貶。成經鄭伐許。昭經晉伐鮮虞是也。楚及秦吳初有大夫。均不舉氏。故得臣宜申。以陋去族。成公以後。楚臣稱氏。而秦鍼則稱弟。是亦進夷從夏之例也。傳于秦術吳札書經均詳誌其知禮且有國無陋矣之文。惜漢說久湮。鮮可詮次。知昭經雞父之戰。賈君說云。夷之故不書晦。亦其誼。征南以下。達者益鮮。遂令內夏外夷之義。惟存二傳。而左氏無聞。惜哉。

經出孔脩。弗以史文爲據。亦與赴告之詞不同。本傳所詮。至爲昭悉。襄二十一年傳曰。名藏在諸侯之策。曰孫林父寧殖出其君。宣十四年衛殺孔達。傳曰。遂告于諸侯。寡君有不令之臣。達構我敝邑于大國。既服其罪矣。僖廿四年天王居鄭。傳曰。王使來告難。不穀不德。得罪于母弟之寵子。帶鄙在鄭地汜。敢告叔父。此均經異告詞之證。亦即經殊舊史之徵也。如云赴告必書。則京師告饑。明著隱傳。何以事弗書經。且君舉必書。語詳莊傳。然

公不視朔。不舉斯書。又魯臣聘晉。相繼於朝。襄傳謂史不絕書。府無虛月。經文所書。亦僅數事。是知經文所略。恆爲史策所詳。史策所無。亦或經文所有。證以本傳。其誼炳然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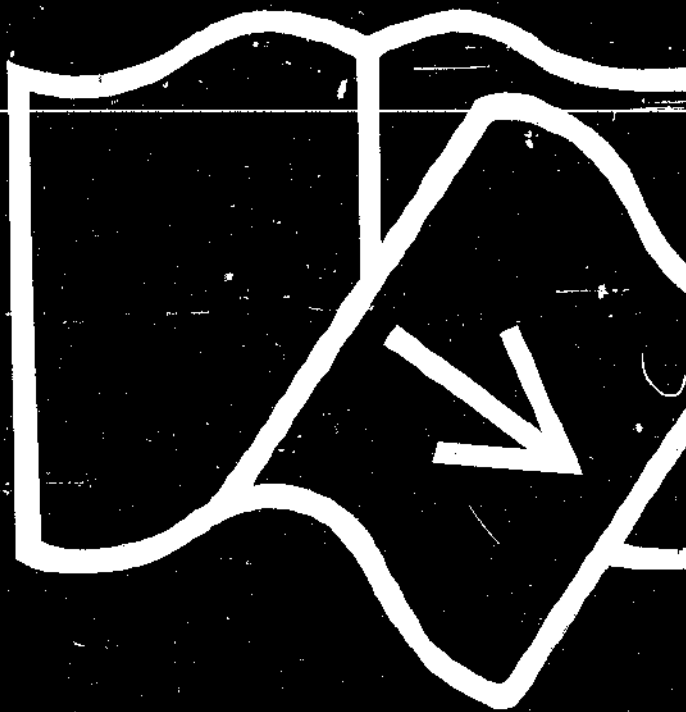
傳詳事實。綜括始終。所以詮經文所予奪。襄傳誌華弱樂轡事。服虔說曰。傳故舉之。明春秋之義。善惡皆見。是其例矣。亦有本傳直書其事。不待譏。襄是非自見者。如莊傳誌宋閔長萬事。則長萬弑君。罪輕于華督。故知萬未賜族。與督之去氏不同。僖傳記狄滅溫。蘇子無信。則溫爲狄滅。咎由自致。故直書狄滅。與閔經滅衛。諱滅言入不同。傳之於經。相爲表裏。因與二傳無以異也。

傳文引事繫年。均關眇旨。如文經作主。傳繫僖篇。賈君說曰。僖公始不順祀。生則致哀。姜終則小寢。以慢典常。其子文公。緣事邪志。作主陵遲。於是文公復有夫人歸。嗣子權咎。傳故上係此文於僖公篇。此猶夫人孫齊書于莊經元年三月

也。據賈說是邱明作傳，旨主闡經，傳所取舍，各有義例，其所以通發本末，爰始要終者，率均折衷經旨，經緯相成，固非矯襲史文比也。杜氏不察，以僖傳作主，爲簡編錯繆失次，非邱明之正，無異以曲士校讎之識。上測經傳也。漢師之說，夫豈然哉。

傳引時人詮禮之詞，均爲傳說。知者，隱傳因生賜姓，衆仲之說也。昭傳間朝而會，叔向之說也。許慎五經異義引之，均云左氏說。是知傳所采錄，必與經旨相昭。若詞涉典禮，亦必與經文制度互明。雖及外傳，其例亦然。此日祭月祀之文，所由並爲傳說也。

襄傳歌小雅大雅歌頌，服虔說曰：斯時雅頌未定，而云爲之歌小雅大雅歌頌者，傳家據已定錄之。據服說，是傳于時史所記之詞，多所更易。且以已定之五經爲據，不盡援據舊文。此蓋左氏先師相承舊說，而服君采之者也。傳以詮經，亦其諗矣。



原件短缺

成。

建武世亡

十五旅。十六畢命。

作罔命者誤

此劉歆所欲立者也。何處容大誓。

評曰：二十九篇有大誓。古文尙書有大誓可知矣。

第十四論五十八篇之名

問：然則五十八篇之名，何所始也？答曰：此混同之總數，不知所始。在安國獻秘府之後，其秘府目錄歟。伏生廿九，析般庚爲三十一。今文之都數畢矣。古文多十六，析九共爲廿四，合其復重，則五十有五。古文之都數又畢矣。孔安國既上古文五十五篇，而秘府取民間本大誓，合并數之。時析爲三兼三事言，因曰五十八矣。

評曰：五十八篇之名，桓君山新論已言之，兼三事之言，果何據哉。

第十五論劉向襲稱五十八班固襲稱五十七之誤

自秘府誤合并數之，而子政別錄襲稱五十八篇矣。然未曾統之以古文也。孟堅藝文志則曰：古文經四十六卷，爲五十七篇。蓋以武成一篇亡於

建武之際。故曰五十七。實亦謂書有五十八。蓋孟堅承劉歆七略而言。竟專屬之古文。不分析還之。未免小誤。

評曰。藝文志悉本之七略。而七略則子政未盡之業。子敬述之也。則子政亦以爲古文明甚。班孟堅經傳浹洽。史學精深。凡所著作。悉有根據。豈有誤謬哉。

第十六論班史稱四十六卷之故

問。何以五十八篇止四十六卷。可言其故乎。答曰。伏生廿九篇爲廿九卷。壁中廿四篇爲十六卷。民間大誓。析之則三篇。合之則一卷。是故四十六卷。卷少於篇。篇多於卷。一定之式。廿九卷。一事也。十六卷。又一事也。一卷。又一事也。凡三事。四十六卷。非專古文經四十六卷。然卽由四十六卷之故。思之。而書凡三種。痕迹昭彰。二千年事。瞭然如今日對簿。讀漢書者。幸思而得之。不思則弗之得也。

評曰。伏生書二十九卷。歐陽生分大誓爲三。則三十一卷。若依古文。則應有三十四矣。孔穎達之言非也。龔氏從之誤矣。

第十九論僞孔序稱二十五篇之謬

僞孔序曰。增多伏生二十五篇。此則村塾之子。目并不見漢書。而欲誣孔

壁者也。

王氏癡齡曰。此正與隋書經籍志之謬相同。

評曰。僞孔既徵引周秦古書。是亦能讀古書者。而與藝文志不合者。蓋以爲孔安國西漢之大儒。古文之祖師。非班固後生所能庶幾也。是以敢違背漢書。自造僞辭。欲以厭抑後人。使不敢言。豈真未讀漢書哉。

又按僞孔序係其所自造。隋志則承其謬。龔云與隋志相同。亦未恰。

第二十論近儒遁詞

自馬王而外。尚有趙岐韋昭服虔杜預之言。而趙岐注孟子滕文公篇。則明日。大誓者。古百二十篇之大誓也。趙用書緯之說。故曰百二十篇。今之大誓後得以充



學故不與古尙書同。偉哉！此論與季長重規疊矩。厥後韋於國語服杜於左傳。皆屢疑之。近儒無可如何。乃曰。凡左氏春秋國語管墨荀孟所引。皆大誓中下篇。其充學者。民間所獻一篇。獨上篇。則何民間本孔壁本不約而同。適皆獨此上篇也。又曰。雖已完具。而間有脫簡。何脫簡之多也。且又何以民間本孔壁本同此脫簡也。遁詞知其所窮。

評曰。凡左氏等書所引之大誓。蓋皆尙書傳之文也。不然。何以伏生書之大誓。孔壁之大誓。及民間後得之大誓。不約而同。以此知其非僞也。近儒之言。固屬遁詞。而龔氏之說。亦臆斷也。

第二十一論充學之大誓。是一篇。是三篇處處不合。

竇鼠臘之徒。欲誣今文家。則以爲一篇。欲誣孔壁。則以爲三篇。凡誣今文而一篇之者。則歐陽夏侯增廿八爲廿九。及二十八宿加北斗之說是也。凡誣古文而三篇之者。則曰五十八。曰去武成尙五十七之說是也。至僞

孔序則又以一篇誣古文。如曰增多伏生二十五是也。至唐人則又以三篇誣今文。如曰伏生三十有四篇是也。率愴怛而難憑。終游移而失據。是書之爲一爲三。何足深論。意者民間獻書時。原止一篇。厥後博士俗師熹事之徒。欲塞詔書起傳教人者。見百篇之序甚明。因析而爲三。使合於孔門之舊。以張其學。因而秘府定目錄著錄之也歟。

評曰。伏生書本有大誓。增二十八篇爲二十九。及二十八宿加北斗之說。皆荒謬已極。唐人三十四篇之言是也。民間獻一博士析三。果何證據。豈說經亦以意見從事耶。可謂愴怛難憑。游移失據者矣。

### 第廿二論漢世何以不互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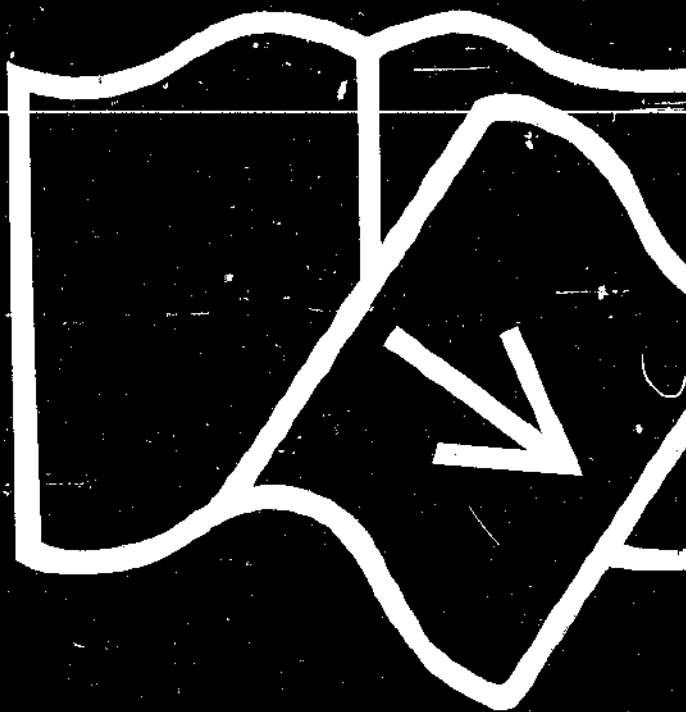
漢廷凡古書二本並出。未有不互校之者也。孔安國得孔壁古文。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是并目錄互校之矣。張縉百兩篇之非真。由成帝以中古文校之。非是。是二本互校之矣。劉向以中古文校博士易。脫去无咎

悔亡。取中書樂記二十三篇以校常山王禹不相合。是皆互校之矣。孝經長孫江翁諸家說不安處。古文字讀皆異。又二本互校之矣。向取中古文校歐陽夏侯經。酒誥脫簡二。召誥脫簡一。其餘文字異者七百有餘。亦二本互校之矣。何以民間得大誓。孔壁亦得大誓。二本並在漢廷。孔安國方以今文讀古文。而絕不一問其異同得失。終漢之世。君臣及今文古文大師向歆父子。皆無一言言大誓同異得失。豈非民間本正坐孔壁無之。孤文易張。得倖在學官也哉。

評曰。向取中古文校歐陽夏侯經。酒誥脫簡二。召誥脫簡一。其餘文字異者七百有餘。孔壁大誓。卽中古文之三篇。今文大誓。卽歐陽夏侯之一篇。則向亦校二大誓矣。特其文字有異耳。故子政不別言之。安得據此以謂孔壁無大誓耶。

## 第二十三論太史公古文之學

抑人之誣孔壁也有故。蓋曰太史公載之云爾。太史公從安國問故云爾。安國上承孔壁下教史遷云爾。是爲左證。予曰此望見影響之談也。安國之教太史公。堯典禹貢微子洪範金縢五篇。時有古文說而已。如問故而及大誓。必當有古文說異乎民間本之說。則班固何以遺漏焉。太史公之學在乎網羅六國以來放失舊聞。若夫五帝三王事實。大都抄襲雜書百家傳說。又往往排比失倫。其作周本紀齊世家之載此文。正如作五帝紀之引五帝德帝繫姓。大都七十子以後之僞記云爾。遷之精英。豈在是哉。且太史公實未盡得孔安國之學也。不但殷庚諸篇盡今文家說已也。夫所貴乎治古文者。貴治今文家所無也。貴乎所無之十六篇。馬鄭所謂一一爲之說也。今今文古文復重並有之三十一篇。則有兩家之說。而十六篇孤本。則但載其序。安在其爲安國高弟子也。假令問故時。取舜典入舜本紀。汨作九共入夏本紀。取寶典入殷本紀。瓌怪之物。蒐羅完具。則遷



原件短缺

所傳推知林所藏漆書古文亦如汲冢所藏竹簡漆書科斗文當時以能讀科斗文者稱為古文後世如晉衛恒序古文曰自黃帝至三代其文不改案此語有病及秦用篆書焚燒先典而古文絕魯恭王壞孔子宅得

科斗書漢世秘藏希得見之魏初傳古文者出於邯鄲淳恒祖敬侯案即

衛覬寫淳尚書後以示淳而淳不別見晉書衛瓘傳是魏初邯鄲淳衛覬並能讀

古文束皙讀嵩山下科斗書曰此漢明帝顯節陵中策文也晉書束皙傳時有人於

嵩山下得竹簡一枚上兩行科斗書莫有識者張華問哲王僧虔讀襄陽古冢科斗書曰此考工記

周官所闕文也兩齊書文惠太子傳時襄陽有盜發古塚者相傳云楚

以把火自照後人有得十餘簡以示撫軍王僧虔僧虔曰云云下至唐代李陽冰韓昌黎猶能識科斗

書昌黎先生文集科斗書後記大麻時李監陽冰獨能篆書貞元中愈

書兩部合一卷愈寶蓄之曰古書得其據依蓋可講又唐張讀宣室志

泉州南山石壁下有鑿成文字一十九言字勢甚古郡中無能識者傳

今古文家法述

六

伍點畫。考驗偏旁。定其可知者為隸古定。非其理也。皮氏又謂說文所

列古文不似科斗。科斗之說。乃東漢古文家自相矜炫。不知衛恒已詳

言古文體勢曰。因聲會意。類物有方。日處君而盈其度。案此即說文古文②。月執

臣而虧其旁。古文。雲委蛇而上布。星離離以舒光。木并莽蓐以垂

穎。說文木卉無古文。偏旁作米。又云古文或以艸為艸。山嶽峨嵯而連岡。古文嶽。蟲蛟蛟以若動

古文蟲偏旁作虫。鳥似飛而未揚。鳥無古文於。或守正循檢。矩折規旋。或方圓靡

則。因事制權。其曲如弓。其直如弦。矯然特出。若龍騰於川。案此即王隱所謂頭龜

森爾下頰。若雨墜於天。案此尾細。或引筆奮力。若鴻雁高飛。邈邈翩翩。或縱

肆阿那。若流蘇懸羽。靡靡緜緜。信黃唐之遺跡。為六藝之範先。籀篆蓋

其子孫。隸草乃其曾玄。觀物象以致思。非言辭之所宣。亦見衛。觀恒所

舉數字。與說文所列古文皆合。三國魏志注引魏略本云邯鄲淳善蒼雅蟲篆。許氏字指。與鄭君書

贊所云科斗書皆周時象形文字亦合。鄭云指體即古文。言形為科斗。

今本說文之古文或無科斗形者。後人以籀篆體改之。且古字亦多或。  
語本周禮外府注 黃元同先生曰。許書所謂古文者。有蒼頡初造之古文。有史

籀後出之古文。鄭注禮所謂古文者。魯淹中之科斗書也。淹中之書。間

用後出之古文。士昏禮注古文止作趾士相見禮注古文妥作綏 漢章又案魏書江式傳。式已

言郢鄆淳石經校之說文。古字小異。知此可無疑矣。

### 繼乃家法角立

古文既皆古字。非通知字學及今文學者。必不能讀。鄭君書贊曰。衛賈

馬二三君子之業。則雅才好博。既宣之矣。周禮序曰。世祖以來。通人達

士。大中大夫鄭少贛。及子大司農仲師。故侍郎衛次仲。侍中賈君景伯。

南郡太守馬季長。皆作解詁。玄竊觀二三君子之文章。顧省竹帛之浮

辭。其所變易。灼然如晦之見明。其所彌縫。奄然如合符復析。斯可謂雅

達廣攬者也。就其原文字之聲類。考訓詁。摭秘逸。謂二鄭者。同宗之大



儒明理於典籍。猶識皇祖大經。周官之義存古字。發疑正讀亦信多善。徒寡且約。用不顯傳於世。今讚而辨之。庶成此家世所訓也。以上佚文。並引見孔

疏。由鄭此言推之。古文各經必皆以發疑正讀爲家法。今文家謂孔安

國以今文讀古文。但略綴以文字。絕無章句訓義。古尚書說由劉歆創

立耳。今案古文家惟費直易以彖象系辭文言解說上下經。無章句。明

見儒林傳。傳又云。孔安國以今文字讀古文尚書。因以起其家。何氏焯曰。謂別

起家。安國爲諫大夫。授都尉朝。朝授膠東庸生。司馬遷從安國問故。遷

書載堯典禹貢洪範微子金縢諸篇。多古文說。向使安國無古文說。遷

書安得載其說。豈遷書之古文書說亦劉歆爲之乎。况毛詩有故訓傳

三十卷。周官有傳四篇。左氏傳有左氏微二篇。鐸氏椒微三篇。虞氏卿

微傳二篇。張氏蒼微十篇。可見古文家非無訓義。劉歆傳曰。初左氏傳

多古字古言。學者傳訓故而已。及歆治左氏。引傳文以解經。轉相發明。

爾雅釋例卷一

鹽城陳惕庵 玉澍 遺著

釋訓釋詩例

臨海洪頤煊曰：釋訓一篇，專爲釋詩而作。其間有不在今詩者，蓋二家傳本有異同也。今案自明明斤斤至秩秩，經文一百四十有六。明明斤斤，秩秩穆穆，肅肅翼翼，靡靡優優，競競繩繩，戰戰踴踴，晏晏溫溫，業業翹翹，惴惴曉曉，番番矯矯，桓桓烈烈，洸洸赳赳，藹藹濟濟，蹶蹶踏踏，悠悠薨薨，增增蒸蒸，遂遂委委，佗佗惕惕，藜藜祁祁，遲遲簡簡，赫赫躍躍，綽綽爰爰，坎坎瞿瞿，休休躡躡，夢夢諄諄，蕩蕩炎炎，居居究究，仇仇眦眦，瑣瑣悄悄，慘慘瘡瘡，慙慙忼忼，博博欽欽，京京忼忼，愾愾炳炳，奕奕昫昫，麥麥稷稷，緜緜桎桎，栗栗侏侏，峨峨穰穰，子子孫孫，顛顛印印，丁丁嚶嚶，藹藹萋萋，隤隤嗜嗜，佻佻契契，燕燕粲粲，哀哀萋萋，嘒嘒晏晏。

且且。皋皋。瑁瑁。灌灌。搖搖。憲憲。泄泄。諛諛。訛訛。蹙蹙。抑抑。秩秩。皆與詩文同。而秩秩。肅肅。晏晏。藹藹。皆兩見。以此例之。而知訓智之條。罹禍毒之儻儻。卽訓思之悠悠也。釋文條條。舍人本作攸攸。攸攸又通作悠悠。郭知條條卽悠悠。故以智爲智思。儻儻釋文引樊本作攸攸。引詩攸攸我里。今詩作悠悠我里。是儻悠字通。說文悠。息也。釋詁悠與憂俱訓思。而罹又訓憂。故知三者實一貫也。訓作之遂遂。卽訓苗之穰穰也。郭以遂遂爲物盛興作。以穰穰爲茂好。茂與盛同義。詩生民禾役穰穰。毛傳穰穰苗好美也。美與盛夫同義。穰從遂聲。通作遂。猶萌從明聲。通作明。悠儻從攸聲。通作攸也。訓愛之恠恠。卽訓安之媿媿也。媿媿詩葛屨正義引釋訓作提提。邢昺疏及楚辭章句。引詩好人提提。作媿媿。是提媿通用。漢書叙傳下。娒娒公主。迺女烏孫。孟康曰。娒音媿。娒娒惕惕愛也。師古曰。娒娒好兒也。詩葛屨之篇曰。好人提提。音義同耳。據孟顏兩家說。是恠恠卽

妣妣。妣妣即提提也。泚從氏聲。媿與提皆是聲。是與氏通用。故是聲氏聲之字亦通用也。訓在之萌萌。即訓察之明明也。周禮占夢乃舍萌於四方。註云。杜子春讀萌爲明。其字當作明。是明明字通。釋詁在存察也。故明明既訓察。又與存存俱訓在。毛詩小明大明。江漢常武有駉泮水。皆有明明之文明。與萌通用。故一作明明。一作萌萌。非有二也。至說文心部。簡存也。從心簡省聲。讀若簡。說文簡字。即簡簡大也。之簡。訓存者。涉下文存存而誤。猶之草部以藷爲薺實。涉下文藷薺實而誤也。說文之簡。與釋訓之萌萌無涉。玉篇誤合爲一。引爾雅作簡。簡在也。襲說文簡字之形。仍爾雅萌字之音。輾轉致誤。釋文。萌萌。郭武耕反。施亡朋反。字或作簡。簡與萌形近。爾雅萌萌。因有誤爲簡。簡者。陸氏雖云字或作簡。不言音簡。仍上武耕亡朋二反。特以簡爲萌之別字。不以簡爲說文之簡也。玉篇誤合簡簡爲一。又合簡簡爲一。心部。簡古限切。或作簡。又音萌。草部。簡莫耕切。爾雅云。存存簡簡在也。重文作簡。云本或作萌。廣韻十三耕莫耕切。內有簡字。註引爾正存存簡簡在也。又莫登切。本亦作萌。又作惠。十七登武登切。內有簡字。註亦引爾正。玉篇廣韻收簡簡二體。即據誤本爾正。玉篇之誤。又勝於廣韻。草部之誤。又勝於心部。以簡簡舍人之博雅。必



樽樽詩作蹲蹲。旭旭詩作好好。曝曝詩作燥燥。注有邈邈詩作藐藐。版版詩  
 作板板。熾熾詩作蟲蟲。敖敖詩作囂囂。瘦瘦詩作愈愈。郝郝詩作澤澤。釋  
 詩作驛驛。蚤蚤詩作窆窆。焯焯詩作浮浮。鏗鏗詩作噹噹。瑁瑁詩作鞞  
 鞞。謫謫詩作焯焯。翕翕詩作滄滄。速速詩作藪藪。皆是。然毛詩平平左  
 右。左氏襄十一年傳引作便蕃左右。詩釋文引韓詩作便便左右。約之閣  
 閣。考工記匠人鄭注引作約之格格。厭厭夜飲。說文心部引作厭厭夜飲。  
 蹲蹲舞我。說文士部引作樽樽舞我。聽我囂囂。潛夫論明忠篇引詩作聽  
 我敖敖。烝之浮浮。說文火部引作烝之焯焯。滄滄訛訛。說文言部引作翕  
 翕訛訛。後漢書翟酺傳引作翕翕訾訾。藪藪方有穀。後漢書蔡邕傳注引  
 毛詩速速方穀。云韓詩亦同。以便便之爲韓詩言之。其不見於毛詩者。  
 多三家詩也。亦有本與三家詩合。後人改之以從毛者。如旦旦。桃桃。泄泄  
 之類是也。爾雅釋文且且本或作息。說文心部引詩信誓。息。此係三家  
 詩。爾雅本作息。息。後人改從毛詩。始作且且。大東。桃。桃。公。子。釋

文引韓詩作燿燿。文選魏都賦注引爾雅燿燿契契。與韓詩合。今本作  
僛僛者。係後人改從毛。泄泄釋文云。又作嘔。說文口部引詩無然。嘔嘔亦

有本與毛詩合。後人以俗體改之。遂與毛詩異者。憺憺。憺憺。詵詵。遂遂

熾熾。瘕瘕。蚤蚤。醴醴。諄諄。皆說文所無之類是也。亦有毛詩本與爾雅字

同。後人以俗體改之。始與爾雅異者。板板。藪藪。之類是也。說文有版。無板。有速。無藪。後漢

書董卓傳論注文選劉峻辨命論注謝靈運擬魏太子鄴中集詩注並引毛詩上帝版版。後漢書注引毛詩速速。方殷。係古本。今本作板板。藪藪。並

俗字說文所無。藁藁。孽孽。戴也。孽為藁之誤。戴又當作載。一切經音義卷十一引

爾雅梓載也。卷十二引藁載也。卷十八引梓載也。卷廿一引梓再也。說文

櫛重文作槩。古文作丕。又作梓。戴梓載通。詩載弁倅倅。釋言倅戴也。注說

再亦與載同。詩載寢載興。文選曹植應詔詩注引作再。寢載者。生也。釋天

載生物也。管子修釋天注載取物終更始。更始即更生也。然則藁藁者謂

葉之生也。藁藁者謂萌之生也。薛綜注東京賦以藁為斬而復生。與載為

終而更始。正同義。郭氏不知此義。謂為頭戴物。此說之必不可通者。元應

所據勝於郭本多矣。詩無彙彙。唯長發曰苞有三彙。單言之則曰彙。重言之則曰彙彙。故曰彙彙載也。出其東門曰匪我思存。正義以爲存在。單言之曰存。重言之則曰存存。故曰存存在也。懋懋古本當作茂茂。與釋詁茂勉也同字。釋文懋古茂字。此語有脫誤。當云古亦作茂字。脫去亦作二字。遂不可通。說文草部茂草豐盛也。心部懋勉也。茂訓勉。爲懋之段字。不可以懋爲茂之古字。節南山方茂爾惡。傳云茂勉也。單言之曰茂。重言之則曰茂茂。故曰茂茂勉也。免爰尙無庸箋云庸勞也。單言之曰庸。重言之則曰庸庸。故曰庸庸勞也。訓懋之洵洵。訓辨之諸諸。訓舉之稱稱。皆不見於詩。然以下文不俟不來例之。未可執今詩以定其有無。說文來部引詩曰不賴不來。而今三百篇無其文。知必有出於三家詩者。如洸洸舍人本作潢潢。委委舍人本作禕禕。赫赫舍人本作奭奭。使無郭本以爲之證。將亦謂其不出於詩。而求之於他經矣。自粵肇掣曳也。而下至蠢不遜也。共十



有二條。粵筆即小恣之弄蜂。朔即城彼朔方之朔。不侯即說文所引詩句

之不賴。不適即日月之不述。釋文通古述字。毛詩釋文云述本亦作術。文選注引韓詩報我不術。薛君云術法也。爾雅

訓為不蹟蹟道也。道亦法也。不徹即十月之交之不徹。勿念即文王之無念。夔諷見伯

兮。魯詩作焉。毛詩作焉。昇。夔。草。每即每懷靡及。每有良朋之每。每有雖也。有為衍。毛詩作焉。昇。夔。草。每即每懷靡及。每有良朋之每。文說見經義述聞。饒

即吉。獨為饒之饒。舞號零也。當以舞字斷句。舞與周禮舞師舞旱暵之舞

同。公羊桓十五年傳注使童男女舞而呼零。呼零即號零。郭云零之祭舞

者吁嗟而請雨。是讀舞號為句。非是。釋訓此文釋雲漢無不能止之無。無

舞古字通。周禮鄉大夫曰興舞。注故書舞為無。無不能止者。謂已舞而號零而旱猶不能止

也。暨不及也。暨即頃筐暨之之暨。暨暨古字通。土喪注引喪大記塗不暨于棺。釋文暨劉本作暨

是其梅標而傾筐取之。是不及時也。序傳箋之說竝可證。暨訓不及。此釋

意非釋義也。王氏引之以不為衍文。誤矣。蠶不遜也。蠶為蠶爾蠻荆之蠶。

自如切。如磋道學也。至徒御不驚輦者也。引詩句十有六。唯美女為媛。

說文重文考卷上

長洲朱孔彰撰集

廬江劉體乾參校

一部

一 一 式 古文。宜與吳協心說文稽古篇云。从弋聲。弋有弟義。弟即次第字。彰按汗簡引尚書有弋字。一為指事。弋為形聲。

上部

上 王 上 許云。此古文上。指事。段改作上。王庶子碑作上。引說文作上。則說文不作上。彰按汗簡引上。改作上。段

帝 而 有 古文。帝萬歲錢。而字如泉志。亦古。也。从人。天下之人

周徧四方。也。故訓。而。字實出。說文。或謂。从下。人。亦古。也。从人。天下之人

字。毛傳。為重兒。後。下。作。非。改。篆文。是。李斯。未。作。小。篆。以。前。

通字

示部

說文重文考卷上



蠖下引司馬相如作  
蠖知蠖復亦音近如  
籀文與此從容之小篆無異誤  
作觀與叙部容之小篆無異誤

璚 人或或旋省未詳後  
璚 人或或旋省未詳後  
璚 人或或旋省未詳後  
璚 人或或旋省未詳後

琯 琯 玉篇汗簡作融非此從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琰 琰 見說文二徐本脫今據補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中書得珠向長一步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璚

琿 琿 志亦作琿彰按吳國山碑玉琿如此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琿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此國山碑神靈降靈作靈

玗部

玗 音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玗

气部

氛 氛 充塞或如霞也玉篇霧氣也

士部  
或

丨部

中

中

古文

中

籀文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巾部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毒

人之艸宜  
勞去也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芬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音

蕪味極鮮美

艸部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壯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大

古聲無去入辨

象山陳漢章撰

段氏云古聲無去。江氏云古聲無入。皆非也。夫質有精麤。謂之好惡。心有愛憎。謂之好惡。及夫自敗敗他之殊。自壞壞撤之異。葛洪徐邈始開其先。沈約王融更分爲類。德明釋文既多苛糾。法言切韻益見支離。如宿宥宿屋出至出術易寅易昔之殊。古人固無此分別。然古書如淮南呂覽有急氣緩氣之文。公羊春秋爲長言短言之讀。開口籠口。徵諸漢注。合脣開脣。見於釋名。術轉爲遂。學記有黨庠術序之言。害轉爲曷。孟子有時日害喪之語。稽司馬之官。貉必轉從禡。讀釋考工之記。屬乃轉爲注。音告讀告語之告。歧音辨於韋昭。蹶讀蹄蹶之蹶。異讀詳於鄭氏。爲讀人相爲之。爲不作平聲。著音著幘之著。更非去聲。約舉其例。較然明矣。又況三百篇詩及易傳楚辭。多以去入二聲自相爲韻。卽與平上通叶。亦必入自韻入。條理秩然。如清人之軸。揚之水之鵠。四聲錯雜相諧。亦猶合韻之詩。什中不過

一二何氏琇樵香小記舉秦諱正音征爲古有四聲之證尙不得其朔也。夫四聲之理高下疾徐陰陽對轉樂記上如抗下如對曲如折止如彙木正明聲之不同本乎天籟黃公紹韻會周德清中原音韻樂紹鳳洪武正韻趙撝謙聲音文字通並謂入聲係吳音張萱疑耀謂太和正音止有平上去三聲古人並無入聲而朱簡作韻總持謂古人有上下平上三聲無入去葉秉敬韻表馬自援等音又有借入之法蓋有先段江二氏爲無去入之說者不知古聲有平上去而無入之部斷無有平上入而無去之部亦有去入而無平上之部斷無有平上而無去入之部審音之道眇入微茫四聲之說古所無固不必若陳吳之拘四聲之理古所有又豈可用段江之說歟。

周歷典

儀徵劉師培撰

周歷非古也。出自疇人分散後。西漢以來有之。魏董巴顧云。武王作其法。略類漢四分。元起丁巳。冬至日在建星。建即斗也。步術之詳。蔑得而聞。然經以元紀。部章。緯以歲時。月日前籍所臚。掬可比次。今揭其術如左。

歷法。

章法十九。章月二百三十五。

日法九百四十分。

月法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九分。五經算術稱周天分

歲法三十四萬三千三百三十五分。

歲三百六十五日暨四分日之一。即九百四十分之二百三十五

周天千四百六十一。

月二十九日暨九百四十分日之四百九十九。

氣通法四百八十七。中法三十二。小餘七。日餘百六十八。



閏餘十九。歲閏餘七。章閏七。

術曰。此章術也。周歷之法。以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爲天周。日度分母四。月度分母十九。章法像之。日遲月疾。日日行一度。卽一歲之日也。月行十三度十九分度之七。以一減之。十二爲一歲月數。七爲閏餘。以章法乘之。得章月。以日分乘章月。得日法。以歲日乘日法。得歲法。又以日分乘歲日。得周天。日行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其景弗復。四歲而景復初。以章法乘周天。得月法。如日法而一。卽一月之日也。以月數約月法。不滿歲法。一萬零二百二十七分。如日法而一。是爲一年閏日。如周天而一。亦卽閏餘之數也。月各有中。中必在月。無中爲閏。因置歲中十二節。中同數。翕爲二十四氣。以日分乘之。得九十六。三分其數。得中法。三分周天。得通法。如中法而一。氣得十五日。暨三十二分之七。七迺小餘。以歲氣乘之。得日餘。如中法而一。歲得五日八分。再以日分乘之。亦得二十一日。不滿旬周。翕稱氣大餘。三十二分之八。猶諸四分之一也。置一年閏日。以章法乘之。如日法而一。卽一章閏日數也。如月法而一。得月數七。是爲章閏。故章首之歲。閏無餘分。至必在朔。章首之歲。以旬周約以上積。日不盡者爲大餘。所餘之數。

必與氣大餘相。當故至朔同日。朔爲月首。至爲歲首。因爲至朔分齊。故曰至朔同日謂之章。

蔀法七十六。蔀月九百四十。

蔀日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九。

蔀閏二十九。

術曰。此蔀術也。以日分乘章法。得蔀法。以乘章月章閏。得蔀月蔀閏。以歲日乘蔀法。得蔀日。蔀月之數符於日法。蔀日之數符於月法。故氣朔無小餘。以旬周約蔀日。餘三十九。以蔀法乘日餘。滿中法除之。約以旬周。亦餘三十九。因以至朔分齊之日爲蔀首。故曰同在日首謂之蔀。

紀法千五百二十。紀月萬八千八百。

紀日五十五萬五千一百八十。

紀閏五百六十。

術曰。此紀術也。置餘數三十九及旬周。以約分法對減之。各餘三。以分旬周。得二十。以二十乘蔀法。得紀法。以乘蔀日。得紀日。以旬周約紀日。其數適盈。紀首之日。

千支復初。故曰蔀終六旬謂之紀。

元法四千五百六十。元月五萬六千四百。

元日一百六十六萬五千五百四十。

元閏一千六百八十。

術曰。此元術也。以旬周除紀法。不盡二十。三紀法得元法。以旬周約之。其數適盈。元首之歲。歲名日名。均復其初。故曰歲朔。又復謂之元。

步術。

周歷起上元丁巳。至魯僖公五年。積二百七十五萬九千七百六十算。

置所求年。攷其距上元積年。盈元法去之。餘以紀法除之。所得數從天正算外。則所入紀也。不滿紀法者。入紀年數也。滿蔀法得一爲積蔀。不滿蔀法者。所入之蔀。及入蔀距年也。命起蔀首歲名算外。即太歲所在。

置入蔀年。以章月乘之。滿章法得一爲積月。不滿爲閏餘。李淳風五經算術注。以章月乘入紀年。所得亦同。此用四分步術。立法較明。閏餘十二以上。歲有閏。

置積月以蔀日乘之。月法與蔀日同數。五經算術稱周天分。得朔積分。盈日法得一為積日。不盡為朔小餘。

置積日。滿旬周去之。不盡為大餘。命起蔀名算外。則天正朔也。

求次月朔。加朔策大餘二十九。小餘四百九十九。小餘滿日法。蔀月數同。得一上加大餘。

命之如前。大餘滿旬周除去之。

推二十四氣。以日餘乘入蔀年。滿中法得一為大餘。不盡為小餘。大餘滿旬周除去之。命起蔀名算外。即天正冬至也。五經算術推二十四氣法。以為小餘。小分九十六。每氣加小分二十一。李淳風注曰。雖合其數。無所由來。其說是也。今從李術。

求次氣。每加大餘十五。小餘七。命之如前法。小餘滿中入大餘。

求閏月。以閏餘減章法。以歲終乘之。滿章閏得一。滿四以上亦得一。從天正起算外。即閏月也。或進退。以中氣定之。

其他推弦望各術。當與四分同。

### 三紀蔀首歲名表

天紀。文王受命元年。入戊午。卽三十五年。三統世經。稱春秋。殷歷。自昭王以下。爲紀。今譜周歷。亦循其法。以昭齊一。

甲子 薨 丁巳 癸卯 薨 癸酉 壬子 薨 己丑 辛酉 薨 乙巳

庚子 薨 辛酉 己卯 薨 丁丑 戊午 薨 癸巳 丁酉 薨 己酉 魯伯

丙子 薨 乙丑 四三年 楊 乙卯 薨 辛巳 四五年 徵 甲午 薨 丁酉 三四年 獻 癸酉 薨 癸丑 八年 孝

壬子 薨 己巳 一年 隱 辛卯 薨 乙酉 二四年 僖 庚午 薨 辛丑 一三年 襄 己酉 薨 丁巳 一一年 哀

戊子 薨 癸酉 二年 穆 丁卯 薨 己丑 一四年 康 丙午 薨 乙巳 一八年 頃 乙酉 薨 辛酉

地紀。

甲子 薨 丁丑 癸卯 薨 癸巳 壬午 薨 己酉 辛酉 薨 乙丑

庚子 薨 辛巳 己卯 薨 丁酉 戊午 薨 癸丑 丁酉 薨 己巳

丙子 薨 乙酉 乙卯 薨 辛丑 甲午 薨 丁巳 癸酉 薨 辛酉

壬子 薨 己酉 辛卯 薨 乙巳 庚午 薨 辛酉 己酉 薨 丁丑

戊子 薨 癸巳 丁卯 薨 己酉 丙午 薨 乙卯 乙酉 薨 辛巳

人紀。

甲子	丁酉	癸卯	癸丑	壬午	己巳	辛酉	乙酉
庚子	辛丑	己卯	丁巳	戊午	辛酉	丁酉	己丑
丙子	乙巳	乙卯	辛酉	甲午	丁丑	癸酉	癸巳
壬子	己酉	辛卯	乙丑	庚午	辛巳	己酉	丁酉
戊子	癸丑	丁卯	己巳	丙午	乙酉	乙酉	辛丑

甲子以下部首日名也。丁巳以下歲名也。日名相距三十九。每部所餘日數也。歲名相距七十六。每部所積歲數也。

每部閏月至朔表。

入部年	積月	閏餘	積日	朔小餘	朔大餘	氣小餘	氣大餘	朔旦
部首								
一	一二	七	三五四	三四八	五四	八	五	冬十二至
二	二四	一四	七零八	六九六	四八	一六	一	冬廿三至
三	三七	二	一零九二	六零三	一二	二四	一五	冬初四至

四	四九	九	一四四七	一一	七	無	二一	冬十五
五	六一	一六	一八零一	三五九	一	八	二六	冬廿六
六	七四	四	二一八五	二六六	二五	一六	三一	冬初七
七	八六	一一	二五三九	六一四	一九	二四	三六	冬十八
八	九八	一八	二八九四	二二	一四	無	四二	冬廿九
九	一一	六	三二七七	八六九	三七	八	四七	冬十一
一	二二三	一三	三六三二	二七七	三二	一六	五二	冬廿一
一	一三六	一	四零一六	一八四	五六	二四	五七	冬初二
一	一四八	八	四三七	五三二	五	無	三	冬十四
一	一六零	一五	四七二四	八八	四四	八	八	冬廿五
一	一七三	三	五一零八	七八七	八	一六	一三	冬初六
一	一八五	一	五四六三	一九五	三	二四	一八	冬十六
一	一九七	一七	五八一七	五四三	五七	無	二四	冬廿八

後三閏月

後七閏月

三月十閏一

後二月閏

後五月閏

冬廿八 冬十六 冬初六 冬廿五 冬十四 冬初二 冬廿一 冬十一 冬九 冬初七 冬十八 冬廿九 冬十一 冬初七 冬十六 冬廿六 冬十五 冬初七 冬廿六 冬十五 冬初七 冬十六 冬廿六 冬十五 冬初七

一七	二一	五	六二零一	四五	二一	八	二九	初九
一八	二三二	二月十二	六五五五	七九八	一五	一六	三四	廿四
一九	二三五	無	六九三九	七零五	三九	二四	三九	朔旦
二一	二四七	七	七二九四	一一三	三四	無	四五	十二
二二	二五九	九月閏	七六四八	四六一	二八	八	五	廿三
二三	二七二	二	八零三二	三六八	五二	一六	五五	初四
二四	二八四	九	八三八六	七一六	四六	二四	無	十五
二五	二九六	五月閏	八七四一	一二四	四一	無	六	廿六
二六	三零九	四	九一二五	三一	五	八	一一	初七
二七	三二一	一一	九四七九	三七九	五九	一六	一六	十七
二八	三三三	正月閏	九八三三	七二七	五三	二四	二一	廿九
二九	三四六	六	一零二一七	六三四	一七	無	二七	十一
三〇	三五八	十月閏	一零五七二	四二	一二	八	三二	廿一



四二	四一	四〇	三九	三八	三七	三六	三五	三四	三三	三二	三一	三〇
五一九	五零七	四九四	四八二	四七	四五七	四四五	四三二	四二一	四零八	三九五	三八三	三七一
九	二	一四	七	無	一二	五	一七	一	三	一五	八	一
		後九閏月			十月二閏		三月閏			七月閏		
一五三二六	一四九七二	一四五八八	一四二三三	一三八七九	一三四九四	一三一四一	一二七五七	一二四零二	一二零四八	一一六六四	一一三一	一零九五五
四八一	一三三	二二六	八一八	四七	五六三	二一五	三零八	九	五五二	六四五	二九七	八八九
二六	三二	八	一三	一九	五四	一	三七	四二	四八	二四	三	三五
一六	八	無	二四	一六	八	無	二四	一六	八	無	二四	一六
四	三五	三	二四	一九	一四	九	三	五八	五三	四八	四二	三七
冬十五至	冬初四至	冬廿三至	冬十二至	冬朔至	冬廿一至	冬初九至	冬廿七至	冬十七至	冬初六至	冬廿五至	冬十三至	冬三日至

四三	五三一	一六	後閏月	一五六八	八二九	二	廿四	四五	冬廿六
四四	五四四	四		一六零六四	七三六	四四	無	五一	冬初八
四五	五五六	一一		一六四一九	一四四	三九	八	五六	冬十八
四六	五六八	一八	後閏月	一六七七三	四九二	三三	一六	一	冬廿九
四七	五八一	六		一七一五七	三九九	五七	廿四	六	冬初十
四八	六九三	一三	後閏月	一七五一二	七四七	五一	無	一二	冬廿二
四九	六零六	一		一七八九五	六五四	一五	八	一七	冬初三
五	六一八	八		一八二五	六二	一	一六	二二	冬十三
五一	六三	一五	後閏月	一八六零四	四一	四	廿四	二七	冬廿四
五二	六四三	三		一八九八八	三一七	二八	無	三三	冬初六
五三	六五五	一		一九三四二	六六五	二二	八	三八	冬十七
五四	六六七	一七	後閏月	一九六九七	七三	一七	一六	四三	冬廿九
五五	六八	五		二零零八	九二	四	廿四	四八	冬初九

五六	六九二	一二月	十二	二零四三五	三三八	三五	無	五四	廿日
五七	七零五	無		二零八一九	二三五	五九	八	五九	朔旦
五八	七二七	七		二二一七三	五八九	五三	一六	四	十二
五九	七二九	一四	八月	二二五二七	九三一	四七	廿四	九	廿三
六	七四二	二		二一九一一	八三八	一一	無	一五	初五
六一	七五四	九		二二二六六	二四六	六	八	二	十五
六二	七六六	一六	五月	二二六二	五九四	無	一六	二五	廿六
六三	七七九	四		二三零零四	五零一	二四	廿四	三	初七
六四	七九一	一一		二三三五六	八四九	一八	無	三六	初九
六五	八零三	一八	二月	二三七二三	二五七	一三	八	四一	廿九
六六	八一六	六		二四零九七	一六四	三七	一六	四六	初十
六七	八二八	一三	十月	二四四五一	五二二	三一	廿四	五一	廿一
六八	八四一	一		二四八三五	四一九	五五	無	五七	初三

六九	八五三	八	二五一八九	七六七	四九	八	二	冬十至四
七	八六五	一五 <small>後閏月</small>	二五五四四	一七五	四四	一六	七	冬廿至四
七一	八七八	三	二五九二八	八二	八	廿四	一二	冬初至五
七二	八九	一	二六二八二	四三	二	無	一八	冬七至
七三	九零二	一七 <small>後閏月</small>	二六六三六	七七八	五六	八	二三	冬廿八至
七四	九一五	五	二七零二	六八五	二	一六	一八	冬初至九
七五	九二七	一二 <small>後閏月</small>	二七三七五	九三	一五	廿四	三三	冬九至

右一蔀七十六年九百四十月二萬七千七百五十九日入蔀年者上距蔀首之年也按法檢各蔀至朔日數悉符各起蔀名算外則干支也

凡蔀首之年朔氣均無小餘朔氣大餘均三十九週而復始與黃帝顓頊夏殷魯各歷術同

論曰漢書藝文志有夏殷周魯歷十四卷宋仲子考春秋所集周歷術數與漢志殊五紀論亦云二術杜預姜岌併區周歷真周歷司馬彪續漢志則云周用丁巳以五

經算術開元占經證之。歷元僉同。今攷世經引書武成云。惟一月壬辰。旁死魄。若翌日癸巳。武王還朝。步自周。此武王十三年伐紂事也。書召誥云。惟二月既望。粵六日乙未。此周公七年營洛事也。以丁巳元校之。日名概符。惟又言三月丙午。朏爲三日。依歷丙午先一日。春秋經傳書晦朔。自僖五年辛亥南至外。合歷者九日。蝕二十四。合者祇一。餘率先後參差。勘以殷歷四章之首。迺殷歷部首。部首則殷歷二章首也。殷歷朔日冬至。率後一日。此與三統率同一行。謂周歷氣合於傳。正以不違三統已耳。詩七月之交孔疏云。今有周魯法。文無遲速。羸縮考日蝕之法。是歷法捕疏。逮唐復稅。然以四分推會月之術。補之蝕數蝕法。術當弗殊。第與詩文亦弗協。則周官太史頒朔。必弗與符。董巴以爲武王作或未然矣。

後梁書叙傳

江都毛乃庸撰

論世之識甚未可一孔罔也。梁政既焚，寇難不已。湘岳同爲親藩，並主神器。由唐而來，諸氏撰述，思廉有斷代之作，延壽成合纂之史。君實規編年之體，新安學春秋之筆，莫不軒彼輕此。進甲退乙，承聖一號，上紹太清，江陵三主，夷諸草竊，抑揚之論，頗有未安。夫湘爲帝胤，岳實皇孫，宋牼本非當舍之列，周桓寔宜紹平之位。此岳不異湘者一。臺城之圍，君父幽辱，方貴之遣，卽未自行，武城之次，居然中輟，敵愾能賦，同愧于板屋，忘仇有誚，均侔乎魯莊。此岳不異湘者二。岳旣稱臣，周隋湘亦歸欵，齊魏孝祀奉使，請爲附庸，高氏降敕，授之相國，并無田橫不屈之概，共蒙孫權事人之恥。此岳不異湘者三。矧夫猜忌血屬，菹醢宗姓，桂陽無辜而殞，河東何咎而困，棟則沈之魚腹，綸則迫之野死，自餘昆季，薤薻無遺，甚至簡文正朔，棄而弗奉，王偉弑逆，愛而欲宥，湘之罪惡，難擢髮數，綜岳生平，實未有此。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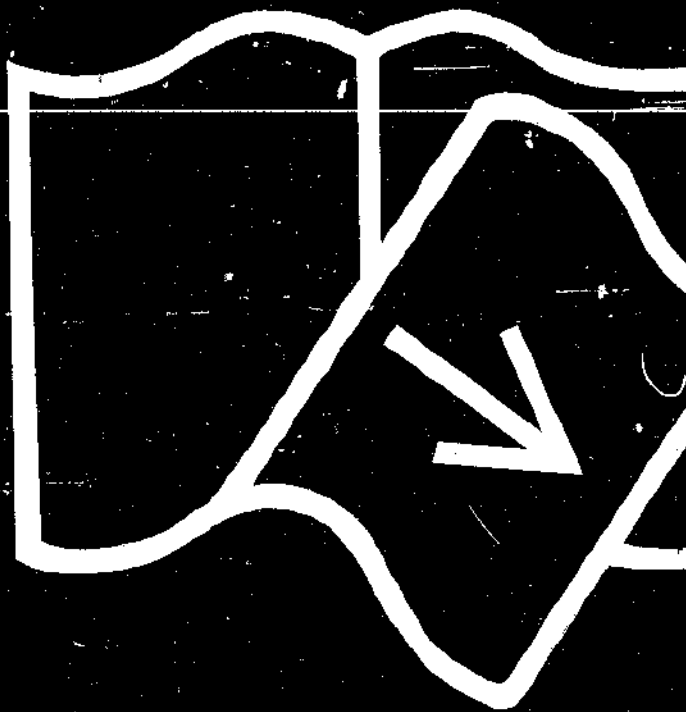
乎巴陵歸藩。湘嗣久斬。岳則海上一城。猶奉姜祀。東周七邑。未絕姬脈。血食所賴。不同若敖。統系之歸。舍彼誰屬。爲絜短而量長。宜屈湘而伸岳。昔攜王奸命。史氏削其號。承祚帝魏。鑿齒改其失。正訛革謬。是在後人。爰自弱冠。頗覽衆籍。翟遼僭亂。乃存遺簡。桓玄作賊。亦錄故事。慕容德存起居注之目。張重華傳西河記之篇。獨彼後梁。竟無專錄。不揣譴陋。妄欲纂組。顧念左氏作傳。先采寶書。龍門修史。多獵往籍。蔡元恭後梁春秋十卷。既已久佚。隨經籍志。唐藝文志。所載各書。其有關梁季事蹟。如姚最梁後略。唐志作梁昭後略。此從隋志。蕭韶梁太清紀。蕭世怡。唐志作蕭大國。此從隋志。淮海亂離記。記後梁作亂事。劉仲威承聖中興略。不箸撰人名氏。梁太清錄。梁末故事。余知古渚宮故事等書。亦均散失。近人所編。汪氏五代志之補。洪氏梁州郡之書。考證雖確。無當于此。嗟文獻之無徵。詎鑿空所可合。其難一也。素心旣可析疑。助予乃呼將伯。何晏讀易。公明剖其九惑。服生作注。鄭君資以所撰。任昉古

文質諸劉顯。謝朓地志。叩之慰祖。况以禱昧。尤賴他山。蔣徑既闢。稀來羊裘。謝居已陋。但接風月。賦六合而自忘。爲愚訛三家而誰訂。其難二也。欲求饋貧之糧。必賴取物之假。延篤借誦。乃寫左氏。子一作啓。願覽秘閣。馬攸不恤。刊謬之瘁。孝標恆爲異書之乞。顧茲敗屣。夙鮮縹緗。班嗣承賜。既難。遂夫稱貸。李冲積軸。又恥看其眉睫。其難三也。縫掖之徒。有事干祿。丙科甲等。時溷神明。年頭月尾。切爲餽飭。裁章裂句。資其射策。情有紛嚮。學非專營。苟無穆之五官之用。難如黃華雙牘之寫。其難四也。少而羸弱。壯多疴患。百藥以名爲禳。玄晏未老。善病齒痛類。夫許隱氣疾。同夫賀蘭阿瞞之頭。非施鍼所能療。范甯之目。豈求方而能愈。呻吟時聞。有累討論。其難五也。因是五難。操觚仍置。日月不居。走丸置歲。百年四分。倏逾其一人。事牽綴。慮虛曩懷。歲方履端。稍無杳穴。刺舊所錄。下鍵排次。采集宋書。齊書。梁書。陳書。周書。隋書。舊唐書。新唐書。南史。北史。通鑑。開



河記·酉陽雜俎·渚宮故事·一統志等若干種。爬羅剔抉，裁割綴綴，略成篇幅。凡爲帝紀四，表二，志四，列傳九，叙傳一，都二十卷。潛德弗曜，後乃昌。綱繹之子，咸先亡。顛木有蘖，終延梁。述高宗本紀第一，有民人焉。有社稷焉。其統則正，其地則偏。譬漢章武居于西川，述中宗本紀第二，國不必強，地不必大。遘茲令主，一方是賴。述世宗本紀第三，君賢而墜其祀，君子曰：此積弱之所致。述孝靖帝本紀第四，明德之後有達人，公姓公族，何振振。述世系表第五，力能量德，能度屈求，伸師尺蠖。述交涉表第六，夏田一成，湯七十里。梁雖無腆，曠于古矣。述疆域志第七，官以事設，政乃治。國小官多，治何事。箸諸冊，誠後世述職官志第八，不朽三立言一。苟夸浮，宜其逸。述藝文志第九，琳宮寶刹，耗荆土，不蓋前愆。繩祖武，述梵宇志第十，乾坤定位，君后并列，事雖無徵，體不可闕。述后妃傳第十一，歡失位，譽殞身。警警無壽，棟邁災屯，嗟諸王，生不辰。述高宗諸子列傳第十二，維屏翰，衛

皇室銑不天。得而失。述中宗諸子列傳第十三。楚材用晉。商裔服周。易代後。皆公侯。述世宗諸子列傳第十四。纘岸叵測。政忠所事。惟薰與蕪。無嫌同器。述張纘等列傳第十五。峨峨羣彥。皆從龍。承家開國。維其功。阮卓能孝。許李忠。百世興起。由聞風。述蔡大寶等列傳第十六。不有君子。胡以國。各奏爾能。無廢職。述劉盈等列傳第十七。有學有文。用存其人。其人乃不盡可存。述沈巡等列傳第十八。迫于勢。委厥贄。去留雖殊。宜一視。述王琳等列傳第十九。文無稱。義有存。庶幾鴻儒。匡其不逮。述叙傳第二十。



原件短缺

京東東	路安撫	使兵馬	巡檢知	青州																				
慶曆元年	陳執中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二年	陳執中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三年	陳執中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李迪
四年	陳執中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五年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張存
六年	張存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張奎
七年	葉清臣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八年	葉清臣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富弼

北宋經撫年表

忠集鎮 安節度 使程公 琳碑參 知政事 貶知穎 州徙青 州又徙 大名北 京建遂 爲留守 李迪

入知審 官院

清臣知 濱州未 逾月改

富弼 長編五 弼自鄆 州知青



本傳自銓除龍  
揚州知圖閣直  
青改鄆學士知  
州卒

文彥博

州卒

嘉祐二年	孫沔	歐集內	制至和	三年八月十六	日賜新	除資政	殿大學	士知青	州孫沔	告敕嘉	按卽嘉	祐元年	龐籍	長編十	一月戊
三年	龐籍	歐集內	制	余靖											
四年	余靖	歐集余	襄公碑	徙知潭	州又徙	青州嘉	祐五年	交趾冠	營州驛	召以爲	廣西體	量安撫	使		
五年	余靖	長編一	百九十	三注	唐詢	咸淳臨	安志九	月甲辰	詢自知	杭州除	吏部郎	中			
六年	唐詢														
七年	唐詢	本傳		劉元瑜											
八年	劉元瑜	本傳自	潭徙桂	州固辭	降鄧隨	信襄州	河中府	以左諫	議大夫	知青州	卒				
治平元年	劉元瑜														



成并州 龐籍知 青州孫 沔知沔 墓誌知 青州徙 定州年 七十八 祐八年 薨七年 六十七









										紹聖四元符元	
										呂嘉問 長編五 月戊辰 自江淮 發運使 知青州	年
										呂嘉問 長編正 月丙寅 嘉問改 永興三 月丙辰	年
										杜常 改鄆 宇文昌 齡 本傳自 鄆州改	
										范鏜 長編十 月鏜自 鄆州知	
										徐鐸 韓川 本傳徽 宗立還 故官知 青襄二 州卒	
										王說 道鄉集 王說 青州龔 原知揚 州同制 在是年 三月	國中靖崇甯元
										黃裳 稽志是 年十二 月知越	
										黃裳 演山集 謝知青 州表存 謝知穎 昌府表 後又有 賀元旦 表賀復 鄆州表 本紀崇 甯三年 四月復 鄆州	
										黃裳	

戶部侍郎  
知青州常侍

三

元祐  
王古  
卒

回鶻音近回回。因屬之纏頭之類耳。所喜者適獲此器於平定回城之時。殲厥渠魁。繫以白練。兆在斯乎。兆在斯乎。

### 畏吾兒殘字

宣統己酉冬月。俄人馬祿甫訪古烏城。言五大洲識西域畏吾兒字者。祇有二人。彼其一也。適吐魯番土人掘地得畏吾兒字數紙。因出殘紙。丐其譌俄文。周縣丞源復由俄文譯成漢字。其教非佛非回。蓋亦西域古教也。其文曰。法理從心而出。至誠則明。自有圓明覺悟。天詔下降。靈神出現。總不外乎至誠。天堂地獄。各有神相。人民都郭。無所不有。善惡報應。自有一定不易之理。西藏叫世界名曰薩摩菩提。八識神名曰天格韋。神相全無。以虛無寂滅。度化大千世界一切衆生。得此先明。感動天地。降詔妖魔。藏伏殼。至誠度化。萬劫不磨。靈空聖明。爲仙爲佛。爲聖爲賢。



元史巴而朮阿而忒的斤亦都護傳云亦都護者高昌國主號也先世居畏兀兒之地有和林山二水出焉曰禿忽刺曰薛靈哥一夕有光降于樹在兩河之間樹生癭若懷妊狀越九月又十日而樹癭裂得嬰兒者五土人收養之其最稚者曰不可罕既壯遂能有其民人土田而爲之君長傳三十餘君是爲玉倫的斤數與唐人攻戰久之議和親息民罷兵唐以金蓮公主妻的斤之子葛勵的斤居和林別力跛力荅言婦所居山也又有山曰天哥里于荅言天靈山也南有石山曰胡力荅哈言福山也唐使與相地者至其國曰和林之盛彊以有此山也告諸的斤求福山之石的斤與之石大不能動唐人以烈火焚之沃以醲醋其石碎乃輦而去後七日玉倫的斤卒災異屢見傳位者又數亡乃遷於交州交州卽火州也統別失八里之地北至阿朮河南接酒泉東至兀敦甲石哈西臨西蕃居是者九百七十餘載至巴而朮阿而忒的斤

臣於契丹歲己巳聞太祖興朔方殺契丹所置監國等官欲求附未行帝遣使使其國亦都護大喜遣使請爲臣僕時帝征大陽可汗射其子脫脫殺之脫脫子大都赤剌溫馬札兒禿薛十四人涉也兒的石河奔亦都護亦都護與大戰於檐河遣國相來報帝還諭之亦都護遂以金寶入貢辛未朝帝于怯綠連河奏請與四子之末帝感其言使尙公主也立安敦且得序於諸子與者必那演征罕勉力鎖潭回回諸國將部曲萬人以先紀律嚴明所向克捷又從帝征你沙卜里征河西皆有大功既卒次子玉古倫赤的斤嗣玉古倫赤的斤卒子馬木刺的斤嗣將探馬軍萬人從憲宗伐宋合州攻釣魚山有功還火州卒至元三年世祖命其子火赤哈兒的斤嗣爲亦都護海都帖木迭兒之亂畏兀兒民遭亂解散帝命亦都護收撫之其民人在宗王近戚之境者悉遣還其部十二年都哇卜思巴等率兵十二萬圍火州凡六月不解都哇以書

繫矢射城中曰。爾能以女與我。我休兵。亦都護曰。吾豈惜一女而不救民命乎。然吾終不能與之相見。以其女也。立亦黑迷失別吉。厚載以茵。引繩縋城下與之。都哇解去。後入朝。帝嘉其功。妻以公主曰巴哈兒。定宗之女也。又賜鈔十萬錠。賑其民。還鎮火州。屯於州南哈密力。北方軍忽至。大戰力盡死。子紐林的斤尙幼。詣闕請兵北征。以復父讎。帝壯其志。賜金幣巨萬。妻以公主曰不魯罕。太宗之孫女也。公主薨。又尙其妹曰八卜叉。留永昌。會吐蕃脫恩麻作亂。詔以榮祿大夫平章政事領本部探馬等軍萬人。鎮吐蕃宣慰司。威德明信。賊用斂迹。武宗召還。嗣爲亦都護。賜之金印。復署其部押西護司之官。仁宗始稽故實。封爲高昌王。別以金印賜之。設王傅之官。其王印行諸內郡。亦都護印行諸畏兀兒之境。八卜叉公主薨。復尙公主曰兀刺真。安西王之女也。領兵火州。復立畏兀兒城池。延祐五年薨。子二人。長曰帖木兒補化。次曰錢吉。皆

原雜篇 史微內

杭縣張爾田撰

道家古太史之術。墨家古祝史之術。故二家於九流中爲最大。若夫二家之外。能與之鼎立自成一子。則又有雜家。雜家何以能與二家鼎立哉。曰雜家者。宰相論道經邦之術。亦史之支裔也。古代宰相實維三公。鄭康成注尙書大傳曰。坐而論道。謂之三公。通職名。無正官名。漢百官表曰。太師太傅太保是爲三公。蓋參天子坐而議政。無不總統。不以一職爲官名。記曰三公無官。言有其人然後充之。惟其無正官名。而又職司議政。故漢隋兩志均稱之爲議官。議官之道。上以佐理天子。知國體之有此。下則總統百官。見王治之無不貫。道家爲天子南面之術。儒墨名法爲百官典守之遺。是故雜家無不歸本於道家。又無不兼儒墨合名法。昔高誘序呂氏春秋曰。此書所尙。以道德爲標的。以無爲爲綱紀。以忠義爲品式。以公方爲檢格。與孟軻孫卿淮南楊雄相表裏也。言呂覽一書自成一家。與孟軻等書相同。非謂雜家學術也。讀者不

可誤

而序淮南則曰其旨近老子淡泊無爲蹈虛守靜出入經道言其大

也則靈天載地說其細也則淪於無垠及古今治亂存亡禍福世間詭異

瓌奇之事其義也著其文也富物事之類無所不載然其大較歸之於道

是則雜家之宗旨古人已先我論定矣劉晝新論雜者孔甲尉繚尸俊淮南之類也助陰陽本道德兼儒墨

合名法包從橫納農植觸類取與不拘一緒其甄明流別亦高誘儔也不觀呂相不韋淮南王安二家之書

乎呂氏著書之旨莫詳於序意序意雖十二紀之總序實不啻呂覽全書

纂要也其言曰良人請問十二紀文信侯曰嘗得學黃帝之所以誨顓頊

矣爰有大圖在上大矩在下大圖大矩指天地言汝能法之爲民父母蓋聞古之清

世是法天地凡十二紀者所以紀治亂存亡也所以知壽夭吉凶也上揆

之天下驗之地中審之人若此則是非不可無所遁矣天曰順順維

生地曰固固維寧人曰信信維聽三者咸當無爲而行行也者行其理也

由此觀之一則曰紀治亂而知壽夭再則曰法天地而行無爲非雜家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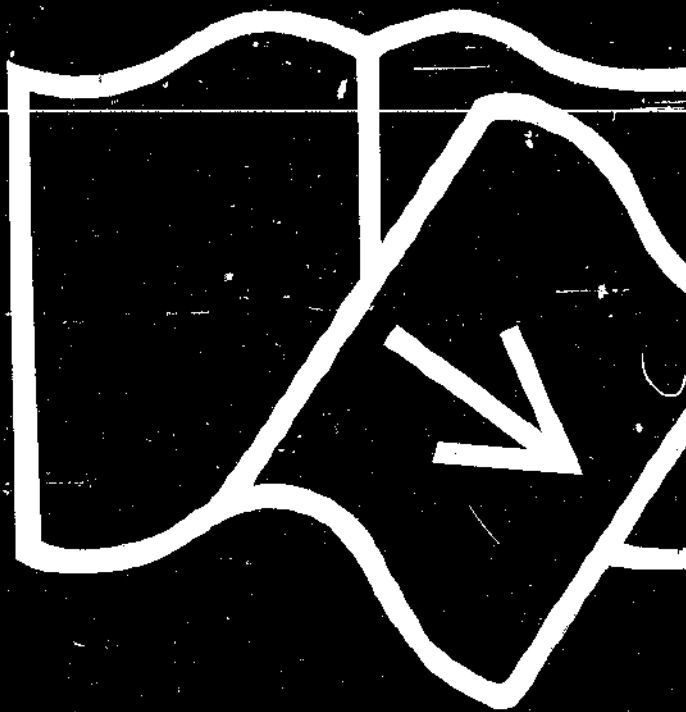
儒墨合名法以歸本於道家之大義乎。淮南著書之旨，莫詳於要略。要略者，亦一書之通例也。其言曰：凡屬書者，所以窺道開塞。庶後世使知舉錯取舍之宜適，故言道而不明終始，則不知所做依；言終始而不明天地四時，則不知所避諱；言天地四時而不引譬援類，則不知精微；言至精而不原人之神氣，則不知養生之機；原人情而不言大聖之德，則不知五行之差；言帝道而不言君事，則不知小大之衰；言君事而不爲稱喻，則不知動靜之宜；言稱喻而不言俗變，則不知合同大指；已言俗變而不言往事，則不知道德之應；知道德而不知世曲，則無以耦萬方；知汜論而不知詮言，則無以從容；通書文而不知兵指，則無以應卒；已知大略而不知譬喻，則無以推明事；知公道而不知人間，則無以應禍福；知人間而不知修務，則無以使學者勸力；欲強省其詞，則不足以窮道德之意。故著書二十篇，則天地之理究矣；人間之事接矣；帝王之道備矣；其言有小有巨，有微有粗。

然而能得本知末者。其惟聖人也。今學者無聖人之才。而不爲詳說。則終身顛頓乎混溟之中。而不知覺寤乎昭明之術矣。由是觀之。一則曰接人間之事。再則曰備帝王之道。非雜家兼儒墨合名法以歸本於道家之大原乎。然則雜家之爲術也。範圍天地之化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進退百家。以放之乎道德之域。眞宰相之所以論道經邦者也。豈後世子鈔子纂之流。同類而等視哉。彼以集衆修書。雜糅不純。爲雜家。蓋失之矣。或曰。雜家之學。出於議官。旣聞命矣。敢問呂覽淮南二書。命名之義。可得言歟。曰。奚爲而不可也。呂覽之爲書也。太史遷嘗說之矣。呂不韋傳曰。是時諸侯多辯士。如荀卿之徒。著書布天下。呂不韋乃使其客人人著所聞。集論以爲八覽。六論。十二紀。二十餘萬言。以爲備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號曰呂氏春秋。十二諸侯年表曰。呂不韋。秦莊襄王相。亦上觀尙古。刪拾春秋。集六國時事。以爲八覽。六論。十二紀。爲呂氏春秋。此二說。足以盡呂氏

矣。故其書有十二紀。有八覽。有六論。紀者。所以明王者政教。當順四時而行也。覽者。所以訓誡人君。備覽觀也。論者。所以尙論天地萬物古今之事變也。鄭康成有言。呂氏說月令。而謂之春秋。事類相近焉。蔡邕有言。呂不韋著書。取月令爲記。號曰記。號曰事類。比事屬詞。引譬援類。此春秋之名所由倣歟。至於淮南之書。本名鴻烈。鴻。大也。烈。明也。以爲大明道之言也。故其書始原道。終泰族。而以要略殿焉。皆謂之訓者。訓說教也。亦所以教誨人主。使之統天下。理萬物。應變化。通殊類。而與世推移也。是以要略說之曰。夫作爲書論者。所以紀綱道德。經緯人事。上考之天下。揆之地。中通諸理。故多爲之詞。博爲之說。又恐人之離本就末也。故言道而不言事。則無以與世浮沈。言事而不言道。則無以與化游息。故著二十篇。有原道。有俶真。有天文。有墜形。有時則。有覽冥。有精神。有本經。有主術。有繆稱。有齊俗。有道應。有汜論。有詮言。有兵略。有說山。有說林。有人間。有修務。有泰



族也。博矣哉。議官之道。舍二家吾誰觀哉。蓋議官古之三公也。天子統三公。三公統百官。天子當知君人南面之道。三公亦當備君人南面之道。天子本君人南面之道。法天以受百官之成。三公則明君人南面之道。承天以貳百官之守。昔漢置太史公位丞相上。虞喜志林曰。古者主天官者皆上公。自周至漢。其職轉卑。然朝會坐位。猶居公上。尊天之道也。可證議官一學。非深明天道者。蓋不足以當之矣。史官主知天道。余故曰雜家者史之支裔也。



原件短缺

不載漢志其爲僞書無疑不錄。

道家類

管子。

今存漢志作筦子。云八十六篇。師古曰。筦讀與管同。今所傳二十四篇。案士禮居藏紹興本。聊城楊氏藏宋本及校本。瞿氏藏十二行宋本。豐城丁氏藏吾家惕甫先生校本。惟明趙用賢本附劉績補注。明朱長春有通演例節取。廉石居藏書記云。管子有明朱東光刊本。題房元齡注。明劉績補注。而吳勉本有劉向叙錄。無注。舊題房玄齡注。据晁氏郡齋讀書志。知爲尹知章。其爲考證者。王氏念孫雜誌十二卷。宋氏翔鳳識誤一卷。洪氏頤煊議證八卷。張氏文虎舒藝室隨筆。孫氏詒讓札。遂若干條。俞氏樾平議六卷。戴氏望校正二十四卷。日本安井衡纂詰二十四卷。宜別擇精者並刊。弟子職一篇。漢志在孝經十一家之一。今

爲管子第五十九篇。蓋漢時單行。又說二篇。亦弟子職古說。今有洪亮吉箋釋一卷。其單篇另行者。有莊氏述祖集解一卷。王氏筠正音一卷。鍾氏廣芷一卷。桂氏文燦解詁一卷。黃師彭年有句讀考證補音一卷。地員篇。有王紹蘭注四卷。皆宜附錄。瞿藏宋本。有本譌而明趙用賢校正不譌外。舉其異於趙本而可訂正者。成校記。附景宋本管子後。仁俊博采通人著集解一書。尙未刊。

老子。

今存漢志云。鄭氏經傳四卷。傅氏經說三十七篇。徐氏經說六篇。劉向說老子四篇。今此數書皆亡。惟存王弼注老子二卷。有瞿氏藏宋刊本四卷。又有元刊本纂圖互注本二卷。聚珍本杭本福本。有唐張君相集解本。古佚叢書中。有集唐字老子注。乃集五經文字九經字樣爲之。非真唐本。唐陸希聲道德真經傳四卷。嚴氏可均輯鍾會等注一卷。唐本

考異一卷。莫友芝校寫唐元宗注本。宋林希逸虜齋口義二卷。金趙秉文集解四卷。明吳澄道德真經注四卷。日本德倉昌堅即於林口義本探諸注之約言。考文字之來源。名曰發題。又有大田敦叔復著全解五卷。頗能采摭諸子音訓及畢氏校文也。今考俞氏樾有平議一卷。宋氏翔鳳過庭錄有老子說。易氏順鼎有讀老札記。孫氏詒讓札迯。茲擬據諸本校定。而增以焦竑老子翼三卷。考異一卷。畢氏沅考異上下卷。姚氏鼎章義二卷。仁俊曾據列子文子莊子韓非子淮南子諸書攷證老子微言。又據龍興觀碑校勘異同焉。

### 文子

今存漢志云九篇。老子弟子與孔子並時。案隋志載文子十二篇。注曰老子弟子。二志所言皆同。李暹作文子注。合文子計然爲一人。誤矣。今所行者仍十二篇之目。二卷。附校勘記。有守山閣本。金壺本。胡氏世德

堂本。宜據諸本合校。用蔣刻徐靈府注本。附以宋杜道堅續義。俞氏樾讀文子一卷。在俞樓雜纂。孫氏詒讓札迯。宜據校。

關尹子。

今佚。漢志云九篇。案今有吳勉學刻二十子本。珠叢別錄本。

莊子。

今存。漢志五十二篇。有瞿氏藏元刊本。纂圖互注本十卷。明鄒之嶧刻本。明世德本。今杭刻本。即據世德堂本。郭氏慶藩有集釋十卷。所據唐成玄英疏本。古佚叢書景宋成元英注疏本。聊城楊氏臧宋本。及呂太尉經進莊子全解本。多與之合。惜多空衍耳。近孫馮翼輯莊子司馬彪注二卷。補遺一卷。又王應麟莊子逸篇。焦竑莊子翼八卷。楊慎莊子闕誤一卷。附錄一卷。王氏念孫雜志三十三則。王氏懋竑存校一卷。俞氏樾平議三卷。又人名考一卷。孫氏詒讓札迯。宜增刊。

列子。

今存漢志云八篇。案聊城楊氏校宋本。瞿氏藏宋刊本八卷。又元刊本八卷。長洲蔣氏影宋本。今通行者。張湛注八卷。附殷敬順釋文。有二本。一湖海樓汪繼培校刻本。一燕禧堂本。附攷異。任大椿刻本。宜據以合校。與秦恩復所校盧重元注合刊。盧氏文弼有校語。在羣書拾補。俞氏樾平議一卷。孫氏詒讓札逸。可據校。任刻於釋文。細爲分別。勝汪本遠甚。惜盧於楊朱一篇。注佚其半。列子以蔣刻景宋本爲善。陳景元有釋文補遺。任大椿有考異。宜兼采盧重元注。更撰廣疏。

公子牟。

今佚。漢志云四篇。魏之公子也。先莊子。莊子稱之。案隋唐志皆不著錄。國策呂覽說苑所引甚詳。馬氏皆據撫之。可補四篇之缺。

田子。

今佚。漢志云二十五篇。案隋唐志皆不著錄。馬氏從呂覽錄。并增考。合爲一卷。

老萊子。

今佚。漢志云十六篇。案隋唐志皆不著錄。莊子孔叢子尸子皇甫謐高士傳各引一節。馬氏據以輯錄。并附考。合一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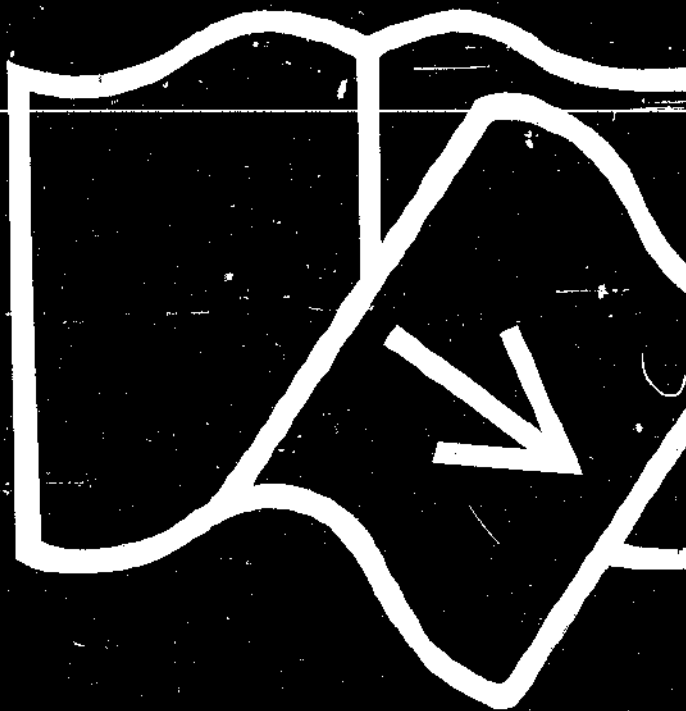
黔婁子。

今佚。漢志云四篇。案隋唐志皆不著錄。曹氏廷棟搜采孔子及羣弟子言行。仿薛據孔子集語而作。中有引黔婁子述聖言一節。馬氏據以輯錄。并增考。合爲一卷。

鸛冠子。

今存。漢志云一篇。楚人居深山。以鸛爲冠。案隋唐志皆作三卷。今本同。宋陸佃解有花齋本。此書以道爲體。以儒之禮樂刑政爲用。仁俊以陸





原件短缺

不足以亂天下矣。案此文寵貴對文，辱與大患對文，寵亦貴也。楚國語

寵神其祖，韋注寵尊也，史記趙世家寵有孝悌長幼順明之節，正義寵貴也。老子之義，蓋謂世人不知辱之

下而尊之若驚，不知大患之害而貴之若身，王注非也。又寵爲下三字當從河上本作辱爲下。

故貴以身爲天下，若可寄天下，愛以身爲天下，若可託天下。

王注如此，乃可以寄天下也。如此，乃可以託天下也。案王注訓若爲乃是也。莊子在宥篇云：故貴以身爲天下，則可寄天下；愛以身爲天下，則可託天下。淮南子道應訓云：故老子曰：故貴以身爲天下，焉可寄天下；愛以身爲天下，焉可託天下。作則作焉，義並同。乃惟老子一書恒用焉字，如十七章二十三信不足焉，有不信是也。焉即于是。此文古本疑亦作焉，作則作若，似均後人訓釋之詞。校者用以代正字，又開元本于此文二若可均改爲則若，若則古同，所改尤誤。

執古之道。以御今之有。

王注。有有其事。案有疑域段。詩商頌烈祖奄有九有。毛傳。九域九州也。又正域彼四方。毛傳。域有也。國語楚語共工氏之伯九有也。韋注。有域也。此文有字。似與九有之有同。亦即二十五章域中有四大之域也。御今之有。猶云御今之天下國家。

渙兮若冰之將釋

案文子上仁篇作渙兮其若冰之液。疑老子古本作液。將釋二字。係後人旁記之詞。校者用以代正文。

故能蔽不新成。

王注。蔽覆蓋也。案平議云。蔽乃敝字之段。永樂大典正作敝。淮南子引作故能弊而不新成。今本無而字。于文義似未足。其說是也。本書十二章云。敝則新。敝新並文。此蔽當作敝之證。又文子十守篇曰。是以

蔽不新成。上仁篇不敢積藏者。自損弊不敢堅也。不敢廉成者。自虧缺不敢全也。不敢清明者。處濁辱而不敢新鮮也。以彼例此。則蔽即損弊。成即廉成。新即新鮮。能蔽之能。義與寧同。見經傳釋詞。謂寧損弊而不欲新成也。此蓋老子本義。今本無而字。蓋因不而字近。傳寫致奪。

慧智出有大偽。

王注。行術用明。以察姦偽。睹形見物。物知避之。故智慧出則大偽生。案大偽與仁義對文。大非大小之大。疑即四十一章下士聞道大笑之之大也。老子古本大有而字。牟子諸書均引作大而笑之。具詳王念孫讀書雜誌。惟雜誌以迂訓大。其說亦非。大即汰字。左傳昭三年伯石之汰也。杜注汰驕也。禮記檀弓篇汰哉叔氏。釋文云。自矜大。荀子仲尼篇般樂奢汰。楊注。汰侈也。賈子新書道術篇云。厚志隱行。謂之潔。反潔爲汰。此文汰偽並文。謂習爲夸誕虛誣之行也。

此三者以爲文不足。故令有所屬。

王注文甚不足。不令之有所屬。無以見其指。案此文當讀以字爲句。以詰爲用。猶言行此三者也。令即號令之令。屬與注同。謂人民無知無德。則國家之令克以專一也。又第二十章云。衆人皆有以。而我獨頑以鄙。王注云。以用也。此文以字。與有以之以同。又文子道原篇曰。清靜者。德之至也。柔弱者。道之用也。虛無恬愉者。萬物之祖也。三者行則淪於無。彼文之三者行。猶此文之三者以也。

少私寡欲。

案私當作思。音之誤也。韓非子解老篇曰。凡德者。以無爲集。以無欲成。以不思安。以不用固。思欲並言。又文選謝靈運鄰里相送方山詩。李注引老子曰。少思寡欲。此古本作思之證。韓非所云不思。即此文少思之注釋也。

我獨異于人而貴食母。

王注食母生之本也。案第一章云有名萬物之母。第五十二章云天下又始以爲天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復守其母。五十九章云有國之母可以常久。此文食母義不可曉。疑食當作得。即五十二章所云得其母也。今本誤得爲食者。老子一書例恒假德爲得。如二十三章德者同于德。王注以則得爲訓。知本字作得不作德。德乃得字。段文此文古本疑亦以熹代得。熹食形近。遂由德訛食。猶周書武寤解王食無疆。食當作憇也。朱駿聲說至得母之誼。蓋即道本爲說。韓非子解老篇述有國之母曰。所謂有國之母。母者道也。道也者。生于所以有國之術。所以有國之術。此六字上脫。生于二字故謂之有國之母。此解釋得母最古之詰也。

德者同于德。

王注德少也。少則得。故曰得也。得則與得同體。故曰同于得也。案據

注文知王本德均作得得失對文其義較長今本作德乃後人據河上

本所改也。河上注云德好德人

### 餘食贅行

王注若郤至之行盛饌之餘也。案餘食之食亦當作德德與行對文。

餘德者駢衍之德也贅行者附屬之行也。公羊襄十六年傳贅旒解詁云繫屬之詞五十四

章云修之于家其德乃餘亦本書餘德並言之證又第二十章云衆人

皆有餘而我獨若遺亦其徵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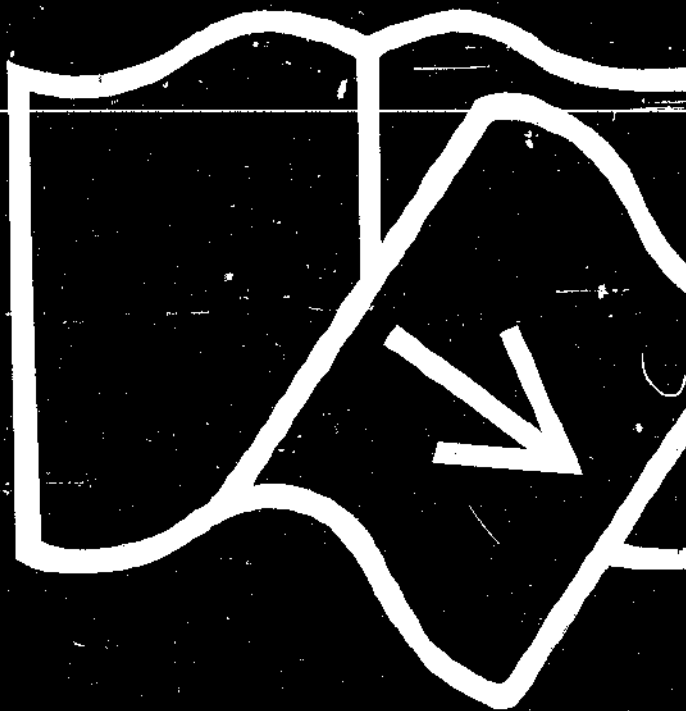
### 字之曰道

案韓非子解老篇聖人觀其玄虛用其周行強字之曰道則字上當有

強字與下強爲之名例同觀牟子理惑論禮記中庸疏所引均有強字

是漢本唐本尙未脫也今惟傳奕本有強字

輕則失本躁則失君。河上本失本作失臣



原件短缺



案韓詩外傳一觸作墊義較長。

志意脩則驕富貴。元本下有矣字道義重則輕王公。元本下有矣字內省而元本作則外物輕

矣。

案後漢書佚民傳序引首二句並無矣字。文選謝靈運石壁精舍還湖

中詩注引而作則。抱朴子外篇逸民篇云志脩遺榮孫卿所尚道義既備則輕王公亦約用此文

術順墨而精雜汚。

楊注順墨當作慎墨。案儒效篇云慎墨不得進其談。惠施鄧析不敢

竄其察。彼以慎墨與惠鄧並言均人氏也。此文順墨與禮義對文與倨

固執詐雜汚並詞均就人行言似與慎到墨翟靡涉竊以順墨之順亦

慎字所改。古籍順字凡唐人所書字恒作慎。具見唐人所寫羣經。本書

之中亦慎順互用。見成相各篇楊注蓋舊本概書作慎而楊氏所據之本則或

改弗否。故知此順字舊亦作慎也。惟作慎亦為訛字。乃脊字之訛。脊即

瘠省與慎字古文相似。脊訛爲春。嗣从正書作慎。與本籍書順作慎者相淆。因亦並改爲順。此即楊氏所據本也。禮論篇云：送死不忠厚不敬。文謂之瘠。又云：刻死而附生謂之墨。注以爲墨子之法非也。樂論篇曰：其送死瘠墨。蓋墨義兼該利已言。左傳昭十四年云：貪而敗官。爲墨此文墨義略與彼符。瘠義兼該損禮言。不敬文則與禮違。附生則與義背。故以瘠墨與禮義對文。楊據儒效篇爲說。與此文詞例弗符。

則佞兌而不曲。

案而字疑衍。此與偷儒轉脫對文。當有而字。

僻違而不慤。

案雜志云：僻違皆邪也。其訓至穢。春秋繁露必仁且智篇云：將以其材能以輔其邪狂之心。而贊其僻違之行。僻違與邪狂並文。足證王說。

程役而不錄。

楊注程·功·程·役·勞·役·錄·檢·束·也·於·功·程·及·勞·役·之·事·怠·惰·而·不·檢·束·  
言·不·能·拘·束·而·詳·也·案·楊·說·疑·非·此·與·拘·守·而·詳·對·文·則·程·役·之·義·  
當·與·拘·守·相·反·竊·以·程·乃·逞·段·管子字合篇謂伸逞儒假役·亦·訛·文·故·  
下·言·不·錄·錄·亦·謹·義·詩·周·南·疏·引·孝·經·援·神·契·云·祿·者·錄·也·上·所·以·敬·  
錄·接·下·禮王制疏引白虎通義誤敬作收下·所·以·謹·錄·事·上·也·敬·錄·謹·錄·均·與·此·文·錄·  
字·義·符·榮·辱·篇·鞫·錄·疾·力·君·道·篇·愿·慙·拘·錄·淮·南·主·術·訓·捷·疾·劬·錄·劬·  
鞫·並·與·拘·同·亦·即·謹·錄·之·義·也·榮辱篇楊注云鞫與拘同拘錄謂自檢束也其說甚的列子楊朱篇云拘此廢  
虐之主錄而不含即拘錄並文之誼盧校及鐘山札記並以勞碌解之似非

將以窮無窮逐無極與

案意林逐作極

亦或遲或速或先或後

案治要後下有耳字

故躡步而元本無不休。

案治要躡作跬。有而字。下文累土句同。藝文類聚九十六引此文亦

有而字。亦作跬步惟意林引作跬步。無兩而字。文子上德篇述此文無而字。躡亦作跬。

### 不苟篇第三

故懷元本世德堂本無此二字負石而赴河。

案雜誌云。故字乃總冒下文之詞。懷負石而赴河者。謂抱石懷中而赴

河也。其說近確。惟懷疑後人旁注之字。以懷釋負。非正文亦有懷字也。

懷亦訓抱。如懷寶。懷玉之類。是。御覽五十一。事類賦注七。引此並無懷字。韓詩外傳

三故作夫。亦無懷字。又淮南子說山訓云。申徒狄負石自沈於淵。鷓冠

子備知篇曰。申徒狄以爲世溷濁不可居。故負石自投於河。言負石不

言懷負。均其證。

而惠施鄧析能世德堂本下有精字之。

案御覽六百二十八引有精字。知精非後人所增。

然而君子不貴者。非禮義之中也。

案御覽引義作儀。又引君子作長者。

不能則恭敬。縉紕。

案治要縉作擗。管子五輔篇曰。整齊擗詘。以辟刑僇。紕詘古通。

以義變應。知當曲直故也。

案變應當作應變。下文詘伸變應同。致士篇以義變應。亦應變之訛。淮南汜論訓云。是故聖人論事之局。曲直與之。屈伸偃仰。無常儀表。時屈時伸。卑弱柔如蒲葦。非攝奪也。剛強猛毅。志厲青雲。非本矜也。以乘時應變也。彼書所言。即約引本書爲說。彼以應變與乘時並文。則應變不作變應。昭然甚明。且本書儒效篇云。其持險應變。曲當。君道篇云。而觀其能應變也。非十二子篇云。宗原應變。曲得其宜。非相篇云。居錯遷徙。

應變不窮。王制篇云：舉錯應變而不窮。哀公篇云：應變而不窮。均以應變聯文。又儒效篇云：應當時之變。君道篇云：其知慮足以應待萬變。富國篇云：事變得應。臣道篇云：應卒遇變，亦與變應之義靡合。持以互證，亦此文不作變應之證也。管子宙合篇曰：應變不失之謂當。淮南原道訓曰：而百事之變無不應。說苑臣術篇載伊尹對湯問曰：應變而不窮。均與本書應變義合。考下文屈信變應注云：以能應變，故左右無不得宜也。似舊本亦作應變。今作變應，疑亦後人據此文所改。致士篇無注。楊本作變應與否。今不可考。

君子大心則天。雜志曰：當依韓詩外傳作敬天是也。而道。

楊注：謂合於天而順道。案而道與下而節對文。道疑覃延之義。其誰能以已之漻漻。

案洪興祖楚詞卜居補注及困學紀聞十並引漻作焦。紀聞元刻作漻。地不言而人推厚焉。

案意林作人歸其厚。

君子之所守也。

案治要無所字。此疑衍。

而不敢以其所獨甚。

案甚疑堪。說謂不敢用其所獨能也。賈子新書容經曰：省其所省而堪其所堪。

榮辱篇第四

煖於布帛。

案意林作煖若錦帛。

傷人之言深於矛戟。

案雜志云：之本作以其說是也。金樓子立言篇述此文正作傷人以言。

意林及御覽八百二十引作與人惡言非是。

好剗行也。

案御覽四百九十三引剗作專。

是人也。所謂以狐父之戈鑿牛矢也。

楊注。鑿。刺也。之欲反。故良劔謂之屬鏃。或讀斷爲斫。案矢字無義。據

注亦無矢字。矢蓋牛字誤羨之文。御覽三百五十三引此文云。狐父戈

以鑿牛。愚莫甚焉。是所據之本。僅作鑿牛。此即形弓彈鳥之喻。鑿當訓

斫。御覽注云。鑿徐玉切。與注音稍異。或舊音也。謂以重器賤施也。黃氏日抄引有矢字。亦據

誤本。黃以千鈞之弩爲鼯鼠發機相喻。深得此旨。

胠於沙而思水。

案俞樾平議云。胠當爲陟。其說是也。原本玉篇陟字注引漢書音義云。

合閑也。即此胠沙之義。

禽獸之行。而欲人之善已也。



案行上之字衍。非十二子篇曰：縱情性，安恣睢，禽獸行。元本亦有之字。正論篇曰：安禽獸行，虎狼貪，性惡篇曰：禽獸行，虎狼貪，並無之字，是其證也。治要引此文正無之字。

故君子道其常，而小人道其怪。

案此文兩道字，均當訓由。富國篇明君不道同。

### 非相篇第五

相人。宋製本元本無人字。古之人無有也。

案事文類聚前集二十九，謝應芳辨惑編三，所引相下並無人字，是

呂本有人字，確爲衍文。

術正而心順之。

案藝文類聚七十五，御覽七百三十二，並引順作從。

子弓短。

楊注子弓仲弓也。案楊注是非十二子篇述仲尼子弓之行云若夫

總方略齊言行壹統類而羣天下之英傑而告之以大古韓詩外傳四作道教

之以至順奧窔之間篋外傳作衽席之上斂外傳作簡然聖王之文章具焉佛外傳

沛作然平世之俗起焉與論語雍也可使南面及居敬行簡其旨略符說

苑修文篇引論語釋之曰南面者天子也又云仲弓通於化術孔子明

於王道尤足證明此旨若論語微子疏引王弼說以子弓即朱張迥與

此文不合史記仲尼弟子傳正義以此子弓即駢臂與舊說同楊注駁

之其說寔當

昔者衛靈公有臣曰公孫呂身長七尺面長三尺焉白帖二十一及三十三御覽三百六十三

引百六十五引無焉字初學記十九御覽三百六十二引焉作而事文類聚前集三十九引作額未知何據廣三寸鼻目耳具而

名動御覽三百六十三引作振三百六十五三百八十二仍引作動天下

案類聚七十五引曹植相論云宋臣有公孫呂者長七尺面長三尺廣

楚辭卷第三攷異

儀徵劉師培撰

天問

序圖畫天地山川神靈琦瑋儒侷。一作譎詭案書抄八十七御覽五百三

十一並引作譎詭。御覽四百六十九引圖畫作見圖畫。

何而問之。何一作呵案類聚三十八御覽四百六十九引何作呵。

以喋憤懣。案類聚三十八引喋作泄。

曰遂古之初。案後漢書班固傳注引作邃古。

注誰傳道此事。案御覽一引注作誰傳此道似誤。

幹維焉繫。幹一作筦案御覽二事類賦注一引幹作筦原本玉篇系部

引作韓。

注幹轉也。案御覽二引作轉軸也此稅軸字。

注皆何當值。案事類賦注引當作所。

注誰虧缺之也。案事類賦注一引虧作能。

出自湯谷。案文選江淹雜體詩注引作出于湯谷。謝瞻九日從宋公戲

馬臺集送孔令詩注引作出自湯谷。

次于蒙汜。案文選注兩引蒙並作濛。

夜光何德。案書抄百五十引德作得。

死則又育。案類聚一引則作而。

而顧菟在腹。菟一作兔案類聚一。御覽四。並引作兔。

伯強何處。案御覽十五引何作安。

注所至傷人。惠氣。何氣也。案御覽引注作所至恣惡氣傷和氣。與此異。

曜靈安藏。案文選吳質在任城與魏太子箋注引曜作耀。後漢書張衡

傳注所引亦同。

康回馮怒。案御覽三十六引回作迴。路史禪通紀注引馮作憑。

墜何故以東南傾。一墜一作地。無以字。案御覽三十六。事類賦注四。所引並無

故字。

燭龍何照。案山海經大荒北經郭注引照作耀。

羲和之未揚。揚一作陽。案御覽九百六十一。事類賦注二十四。並引作未

陽。

若華何光。案書抄百四十九引光誤照。

注言日未出之時。案事類賦注二十四。引注日下有陽字。

何所冬暖。案文選頭陀寺碑文注引暖作煖。

靡萍九衢。萍一作并。案御覽一千引萍作萍。文選魏都賦劉注引衢作達。

注九交道。案文選魏都賦李注引作九達。

一蛇吞象。一作靈或。案山海經海內南經郭引一作有。

鱧魚何所。案文選江賦注引此句下衍出字。

羿焉彈日。彈一作彈，一作斃。案說文繫傳二十四引羿作琴，左傳襄四年疏

引彈作彈，書五子之歌疏論語憲問疏亦引作彈，山海經海外東經郭

注及御覽九百二十引作畢。

烏焉解羽。案山海經海外東經郭注引解作落，御覽九百二十引焉

作得，憲問疏或誤烏作鳥。

胡維嗜不同味。一本嗜欲下有欲字，一云胡維嗜欲同味，維一作爲。案據注審之，當作嗜欲同

味，不字誤。

何羿之駮革。革一無字。案王注本似無革字。

莆藿是營。一作黃藿，一作莆藿。案御覽一千引莆作黃。

注萬民皆得耕種黑黍於藿蒲之地。案御覽一千引耕作布。

注白雲透移若蛇者也。案類聚二引注透移作萎蛇，御覽十四引作

透迤。

安得夫良藥。一本夫上案御覽十四引夫上有失字。

注而嬰莠。案御覽十四引注而下有如字。

注王子儁之尸也。案御覽尸作履。

萍號起雨。萍一作弄案周禮萍氏先鄭注云萍讀為蜚或為萍號起

雨之萍後鄭云天問萍號作萍。段玉裁云當為弄其說是也蓋先鄭所據為作萍之本後鄭所據則作弄是

漢有作萍之本。文選張載雜詩注引萍作屏。陸機贈顧彥先詩注又引

作屏翳起雨。翳涉注而誤

何肆犬體。一云何得肆其犬一云肆其犬豕案注云肆其犬豕之心似王本體作豕。

后帝是饗。案御覽八百六十一引是作食。

注脩玉鼎以事於湯。案類聚九十引注作修飾玉鼎此稅飾字御覽

八百六十一引作脩節玉鼎節亦節訛。

玄鳥致貽女何喜。貽一作詒喜一作嘉案續漢書禮儀志注引喜作嘉嘉宜古

韻通叶。義較長。又引貽作胎與王本異。

注喜而吞之。案續志注亦引喜作嘉。

注有扈澆國名也。案據注似正文不作扈。此及下文滅有扈。扈亦誤

字。或正文本作過。扈涉下文有扈而訛。下文擊牀先出注。明言啓攻有扈。則叔師不以有扈為澆國。

反成乃凶。乃一作及。案據注似當作及成反亡。

注鳧藻謹呼。烏桑呼。云如。案鳧藻見尙書大傳一本誤。

昭后成游。案據注后疑作倍。

梅伯受醢。案禮記王制疏引受作菹。是也。

帝何竺之。竺一作篤。案御覽九百十四引竺作篤。

伯昌号衰。案詩周南召南譜疏。旱麓疏論語泰伯篇疏。並引号作

號。

鼓刀揚聲后何喜。案書抄百二十三引何作乃。



彭鏗斟雉帝何饗。

察御覽八百六十一引作堯帝何饗。

注堯美而饗食之。

案書抄百四十四引作帝堯得羹而饗之也。

注遂有禧喜也。

案喜字疑衍。

荆勳作師夫何長。

一作夫何長

案據注似當作先何長。

讀騷摘注小引

屈平離騷旨邃詞奧。王逸章句注之綦詳。然亦有誤者。如軼言車轄也。有簡畧者。如沅湘僅言水名而弗言所在也。余愛王注之精。而惜其未盡備。乃摘而正之。以補之云。

丙辰孟春許本裕識於京師歙縣館之蘭心軒

例畧

一此篇罅正王氏章句誤及未詳者。

一此篇首引說文。明本義也。其本義不能明者。則以鄙意達之。廣韻類篇諸書。又間及焉。

一凡關攷證字體者。則以夾注別之。

讀騷摘注

歙縣許本裕學

朝搴阨之木蘭兮。

廣韻曰。阨山名在楚南。按阨俗本作隘。非古也。

夕擊洲之宿莽。

說文曰。擊。撮持也。按擊與攬同。

不撫壯而棄穢兮。

說文曰。撫安也。一曰楮也。

何不改乎此度也。

說文曰。度法。制也。按風度也。

來吾導夫先路。

說文曰。導引也。

雜申椒與菌桂兮。

說文曰：菌，地覃也。段玉裁曰：覃之生於田中者曰菌。

余既滋蘭之九畹兮。

說文曰：畹，田三十晦曰畹。魏都賦曰：右則疎圃曲池，下畹高堂。李注引班固曰：畹，三十晦也。

忽馳騫以追逐兮。

漢書音義曰：直騫曰馳，亂馳曰騫。

夕餐菊之落英。

按：英，葉也。沈約曰：離騷餐落英，言食秋菊之葉也。

長顛頰亦何傷。

說文曰：顛，面黃也。顛，飯不飽，面黃起行也。顛，面顛顛貌。段玉裁曰：離騷段顛爲顛。

衆女嫉余之蛾眉兮。

漢書揚雄傳曰。何必颺纍之蛾眉。師古曰。蛾眉景若蠶蛾眉也。韻會曰。蛾似黃蝶而小。其眉句如畫。

濟湘沅以南征兮。

說文曰。沅水出牂柯故且蘭東北入江。又曰。湘水出零陵縣陽海山北入江。水經曰。沅水出牂柯且蘭縣爲旁溝水。又東至鐔城縣爲沅。乃遂焉而逢殃。

說文曰。逢遇也。

瞻前而顧後兮。

說文曰。瞻臨視也。

不量鑿而正柄兮。

類篇曰。柄刻木耑所以入鑿。

跪敷衽而陳辭兮。

說文曰衽衣袷也。喪服記曰衽二尺五寸。鄭曰衽所以掩裳際也。上正一尺。燕尾一尺五寸。

駟玉軘以乘鸞兮。

說文曰鸞鳧屬也。

溘埃風余上征。

爾疋釋言曰征行也。

朝發軔於蒼梧兮。

說文曰軔所以礙車也。

望崦嵫而勿迫。

山海經曰鳥鼠同穴山西南曰崦嵫。下有虞泉。日所入處也。

總余轡乎扶桑。

# 廣阮氏文言說

儀徵劉師培撰

阮氏研經室集文言說以儷詞韻語爲文言。又徵引六朝文筆之分以成其說。今考說文云文錯畫也。象交文。又云彡。彡。彡。彡。彡也。廣雅釋詁二云文飾也。釋名釋言語云文者會集衆采以成錦繡。會集衆字以成詞。誼如文繡也。是文以藻績成章爲本訓。說文彡字下云有彡彰也。蓋彡彰卽文章別體。猶而與疋同丹與彤同也。厥後始區二字。彡訓爲彡。與文訓錯畫其義互明。觀青與赤謂之文。經緯天地亦曰文。則訓飾訓錯義實相兼。故三代之時。凡可觀可象秩然有章者咸謂之文。就事物言則典籍爲文。禮法爲文。文字亦爲文。就物象言則錯彩爲文。曄麗者亦爲文。就應對言則直言爲言。論難爲語。修詞者始爲文。文也者。別乎鄙詞俚語者也。左傳曰言之無文行之不遠。又曰非文辭不爲功。言語既然則筆之於書亦必象取錯交功。施藻飾始克被以文稱。故魏晉六朝悉以有韻偶行者爲文。而昭明

文選亦以沈思翰藻爲文也。兩漢之世雖或以筆爲文，均指典冊文字言。非言文體。如史記太史公自序春秋文成數萬，論次其文，論衡超奇篇文以萬計是也。不得據是以非阮說。惟阮於許張劉諸故訓推闡弗詳，故略伸其說以證文章之必以彰彰爲主焉。



# 文章誌要

羅田周祺撰

## 序志篇第一

文之爲用。所以載道。故劉勰原道。首重文德。稱爲五行之秀。天地之心。蓋其體既宏。其用乃富。始由記述之文。進而爲參究之文。又進而爲推驗之文。更進而爲通貫之文。學以漸而益精。文以研而益澈。始則文從學出。終乃學以文傳。三代以前。文化殊美。星雲麗其前輝。龍火彪其盛采。雖帝升王降。氣體各殊。傳心垂訓。其揆一也。是以尼山刪訂。定爲專經。大義微言。垂教萬世。周轍既東。百家騰蹕。或同源而異出。或殊途而旁鶩。或緣獨見之卓。而濬此靈知。或矜一技之長。而演爲專說。莫不獨標真諦。高張奇彩。一緒既萌。累葉不廢。雖分鑣振響。亦孕育滋宏。自是厥後。文字益繁。兩漢紹其流風。而更增華茂。三國沿其近緒。而漸逼清腴。東西晉宗暢玄風。故文多俊逸。南北朝專崇儷偶。故文侈纖穠。惟前清之文。名輩挺出。宏博精

深。衆體悉舉。洵足凌轢唐宋。睥睨元明。由周而來。於斯爲盛。往者文章之士。撰述之家。高論文靈。侈談美富。矜情博探。肉藿交登。如梅鼎祚之歷朝文紀。李昉等之文苑英華。賀徵之文章辨體等編。非徒累世莫殫。亦且繁稱寡要。僕才荒陋。學不經通。勉探制作之源流。兼舉歷朝之名輩。挹其工雅。沃其蕪雜。至于風尚之遷變。體格之異同。亦按次約言。兼舉大概。斯亦彥和之志也。

## 籀古篇第二

六書肇造。取則蹄遠。既孳乳而增繁。乃同條而可挈。文緣義比。綴而成章。炎黃之時。已有述作。或精闡天象。或徵察節候。理不虛造。辭無雜冗。發洩道蘊。炳爲教華。縱玉檢金泥。侈陳封禪。赤文綠牒。矯託神靈。六銘佚而不傳。三墳僞而彌陋。然可徵述。蓋已多矣。若夫緣善緣惡。顯項慎其幾。爲巧爲仁。高辛專其美。道心所萃。辭旨彌醇。當出帝魁之遺篇。亦即典謨之前

制沿及中天。煥乎益盛。明良屬和。雲爛星輝。壤叟衢童。並嫺謳詠。玄圭錫夏。九叙惟歌。贊頌雍容。氣體醇縟。洵王朝之盛製。亦帝陛之嘉謨也。乃自有扈抗征。六卿自將。誓詞發厲。文告頻仍。糾縵之華。變爲嚴毅。繼世有作。迥不同風。虞書夏書。烏得並稱。渾渾耶。太康尸位。五子作歌。悵有洛之禽荒。失武觀之家術。哀憤之作。實肇於茲。亦越有商。文體稍異。誥辭緜密。訓辭簡厚。頌詞典重。範辭宏整。商家尙質。文亦似之。卽三盤佶偈。哽語擊牙。而意義周回。感人愈篤。又况湯誥言性。仲虺言仁。道樞管其機鈴。聖功發其秘鑰。所謂辭約而旨益豐。理真而緒乃博者。其斯之謂歟。唐虞以還。惟商書漸富。故百篇遺目。亦惟商書獨多。考其逸文。猶多粹語。如去日就火之喻。登山下淵之警。雖後儒之述說。實往籍之宏文。後世論文之士。往往商周並稱。有以也夫。

### 附夏商文體異于唐虞說

竊按文章之盛。極於成周。有開必先。其來以漸。三皇時文。眞贗參半。年世既邈。聲采靡追。所以夫子刪書。斷自二典。其時文格規創。約分二體。一爲紀述體。則無韻文體是也。一爲歌詠體。則有韻文體是也。無韻文體。典謨爲精。氣象發皇。和而不迫。讀其文者。廓然見中天之盛焉。夏后甘誓。去古未遠。而賞祖戮社。已非兩階干羽之遺風。又况孛戮之嚴。著爲令典。帝王升降。觀此已分。胤征一篇。文亦誓體。而先時無赦。後時無赦。雖兵家紀律。不可不嚴。而威猛之風。與甘誓等。商代之文。倍於前古。雖篇多散佚。而存者亦多。然自湯誓。湯誥。盤庚諸篇外。大抵多臣戒其君。往往於事實旣形。乃謀救正。或勸諫以進主德。或敦勵以法前王。有爲而言。故文多質直。固非君都臣拂。交儆未然者可比。而且編錄旣富。辭理漸充。亦與夏書不類。灑灑之喻。其知言乎。若夫有韻文體。動合天機。然葛天八闋。僅傳其目。帝嚳六英。不載其詞。惟唐虞諸篇。始有韻語。

乃劉勰於大章之歌。南風之曲。僅以辭達稱之。不知薰時解阜。固與光華復旦諸作。同爲盛世之音。至于不識不知。並忘帝力。時雍之化。於此畢陳。夏后之初。南音作於前。北音作於後。實爲女子能詩之始。亦卽感物寄情之始。至於五子之歌。則後代哀怨諸篇所開迹也。破斧之歌。則後代懊惱諸詞所引端也。而五絃解慍。八伯歌風之盛。不可復覩矣。頌禱之詞。則創始商代。侑歌宗廟。上安先王。雖推闡前光。隆茲孝享。而歸美一姓。實啓後人。侈陳祖德之誣。而帝世之樂歌。初無此夸炫也。然則三風十愆。阿衡作戒。平平蕩蕩。洪範陳疇者。其庶幾四時順經。萬姓允誠之微旨歟。

### 從周篇上第三

溯自文考演易。炳燦絲辭。公且多材。振揚徽烈。堂皇文運。祚我周家。是以幽風樸而彌綺。二南和而不蕩。訓誥之懿。以周摯敷腴。官禮之宏。以繁重

舉體。監於二代。郁郁彬彬。迄夫麟書吐瑞。至聖挺生。玉振金聲。表章六藝。及門諸子。得聞文章。三千七十之徒。舉皆一時秀傑。各宗所得。派別交馳。當時獨出之才。又各彪炳爭途。振其符采。觀於伯陽道德。續緒軒皇。析理精深。製詞高簡。微言所洞。抗手羣經。管子以天下之才。著書繁博。經言之粹。獨闢高衢。內外諸篇。並雄峻可喜。區言短語。亦奇勁無倫。學不一家。故文不一格。洵足兼綜道術。而包舉文藝矣。晏子春秋。文多罕譬。至于警君臣之隔。劑上下之和。雖非敬仲之倫。要亦文流之選。若夫春秋傳經。國語記事。既爲論說啓奧。實以閱肆稱長。中葉之文。蔚爲大國。縱橫博辯。殆國策之化源乎。而韓子斥其浮夸。溫公謂非精製。過矣。七王旣盛。才士益昌。百喙交騰。競標新幟。著述之富。與山海爭宏。斧藻之華。與星雲併采。是故理懿而精味醇。而暢者。荀孟之文也。辭宕而侈氣煒。而譎者。蘇張之文也。俶詭而峭談幻。而麗者。莊列之文也。沈鷲而勁排奧。而整者。孫吳之文也。

他如墨翟之文。意顯而語質。鄒衍之文。旨奢而詞壯。韓非之文。以博喻騁富。慎到之文。以密理析巧。騷辯之文。以哀艷澤詞。滑稽之文。以諧謔展韻。以至名根法柄之論。富淫蝨弱之談。執獲搏虎之喻。白馬孤犢之說。莫不扶植名理。紛披詞縷。文實相濟。磷彬互燦。固秉文之金科。匯藝之玄圃。後有作者。弗可及已。蓋文學之盛。極於成周。文體之殊。于斯而備。此周所以獨稱文治也。

#### 從周篇下第四

古今文體。周代爲樞。上以拓三古而增其華。下以啓百派而張其緒。誠文家之關紐。亦卽學者之叢芳也。夫文緣學博。學以文精。無文則學術不昌。無學則文源不立。由周而上。則有學名而無學別。卽所謂文派者。亦復寥寥。而周後不逮百年。遽有罷黜百家之令。於是才智之士。併出一途。學鮮日新。文章亦靡。卽閒有吐棄凡近雅慕周秦者。亦均虎文羊質已耳。若夫

成周之傑。各因其學之所得。而託之于文。方其發奮著書。亦只以闡其所學。迨夫文義既炳。樹幟自標。而繼起之英。終鮮有登壇而拔之者。蓋始則以學派而傳其文。繼乃以文派張其學也。顧成周之文。雖各張其學。而卜年既遠。文與時遷。由豐鎬而春秋。由春秋而戰國。氣息體格。要弗強同。觀於周初之文。去古未遠。若訓誥。若官禮。若風南雅頌。雖復雲霞雕色。草木翔翬。形立章成。文勝其質。大抵上以宣表治化。下以陳述民風。無所謂一家之言。以興起當世者。東遷以後。始有專書。若管之雄峻。晏之精覈。左國之宏博。典奧。雖不逮詩書所載之醇。而才識權奇。要亦未遑多讓。至老聃道德之著。尤爲旨遠辭深。春秋之文。則已由醇而肆矣。遞至戰國。門戶大開。瑰才異能之士。各以文雄。儒家之文。以義勝。道家之文。以玄勝。墨家之文。以質勝。兵家之文。以詭勝。名家之文。以整析勝。法家之文。以深刻勝。縱橫家之文。以排梟勝。陰陽家之文。以夸誕勝。其他若雜家。若農家。若小說。



諸家莫不各吐所能。以宏篇製。其學愈競。其文愈工。此亂世文章。所以必雄於盛世也。蓋盛世則才爲時囿。亂世則才與時爭。周季文風獨有千古。殆以此夫。

### 祧秦篇第五

秦皇統一。力反前制。欲愚黔首。災及羣書。獨以武雄。塞彼文教。然一代典制。不無撰述。即商君變法之議。氣懾於甘龍。范雎激諷之談。心折於羈主。其他辯說。波譎雲詭。由余著書而下。昭襄遷鼎以上。諸書所錄。不可殫收。雖屬秦文。尙非邦粹。至呂氏集覽。號紀春秋。李斯上書。彬彬文質。諸生功德之頌。方士仙真之歌。太史博學之章。秦皇尊號之議。驪山治陵之奏。優旃漆城之諷。莫不古質斑斕。雄詞雅奧。雖法家尙質。不事修文。而所吐皆奇聿光其代。第以世祚旣短。鬱積未充。燔坑之餘。師資獨缺。故所傳者僅諸體亦弗該耳。其犖犖諸篇。悉皆周季遺才所作。考其文格。猶是戰國諸

子支流。其他奏記之文。徵事之說。比物之論。歌諷之篇。半屬短章。言簡易。盡無繁縟之韻。則球磬非喧。無艷懿之華。則柯條弗暢。正如弦急則無鶩羽。歌促則鮮曼聲。因事成文。不求該洽。紀實而已。非有鎔裁。略爲搜討。以備一朝之文。而雜賦九篇。今皆放佚。無可徵考。徒存其名。靡得而詮論焉。

見漢書  
藝文誌

### 述漢篇上第六

漢祖龍興。得之馬上。輕儒簡學。詩書未遑。禮樂粗創。而乃入關之諭。求賢之詔。大風之詠。鴻鵠之歌。或簡潔而翔華。或雄宕以舉氣。識者稱爲天縱之英作。開一代之鴻文者也。孝武雄才大略。振刷奇采。詔勅獨邁。詩歌亦適。號令文章。煥然可述。光武起家儒素。少習尙書。制詔之文。悉皆精製。理析而彌愜。詞質而愈雅。文流之傑。實所難能。外此文景詔書。和厚而粹。昭宣明章。詞益精覈。均能光啓一代。用煥人文。是以陸賈負聲。綜談治要。奏

文錄 銘類

思讀誤書室銘

爲常熟翁澤之作

汾陽王式通撰

卜析亥豕。校勘權輿。卯金之子。董繁理都。縣褫隋唐。枕秘淪缺。單詞隻義。瘁人槻鉢。羣羣翁子。瑤笈探靈。茂齒儷賈。精思邁邢。農區稂莠。醫洞癥結。志士權書。一黍不溢。古歡充室。家法匪遐。惠門紅豆。實導先河。

故山西知縣汪徵典神祠銘

儀徵劉師培撰

君諱徵典。字獻臣。江蘇豐縣人也。鐘高朗之懿姿。澤中和之玄秀。體仁而藏其用。履信而復其誠。若其志學之性。生而自知。耦耕畝畝之中。以就緝熙之業。綜經苞緯。禮義滋醇。明德在躬。敷聞於下。文忠李公。治軍淮泗。欽其金玉之音。重其珪璋之質。千室之邑。可使爲宰。助君約粟。就選銓曹。以知縣候補直隸。率子路之先勞。勵季文之清約。其事上也。勤不懈恭。其臨下也。信而後使。雖天秩未究。海內歸牧伯之任矣。署職南宮。遂補獻縣。垂

愷悌以布化。感兄疾以捐官。李公嘉焉。留典文疏。懷寶後時。栖遲弗就。忠襄曾公起撫山西。思得俊乂。以康上理。奏以君隨。檄署祁縣。蒞官旬月。不欲擾民。透蛇卷舒。正身而退。制節謹度。故在滿不溢。樂天知命。故在約不憂。隱顯能一其操。仕已弗形於色。慎始敬終。守死善道。可謂行成於內。而名立後世者矣。春秋六十。不登胡考。以光緒十二年二月 卒。嗚呼哀哉。嗣子延齡。悲悼永懷。越年廿三。出軍任城。咨度儒林。繕完祠宇。緬維斯干。考室之頌。勒名金石。以示後人。詞曰。

懿鴻德。天挺期。被清穆。揚緝熙。奮太清。麟天達。獨嬛嬛。守禴祠。悲陟蛄。愴蓼儀。展孝思。誓永懷。相西南。室百堵。顧几筵。瞻棟宇。涕汎瀾。紛若雨。嘉饗洽。百禮舉。魚於物。牲則具。靈來格。昌洪祚。億子孫。永無斁。庭陟降。思皇祖。故雲南試用巡檢方寅亮神祠銘

同上

君諱寅亮。字子功。四川昭化人也。其先方叔者。宣猷周室。有執訊獲醜之

勛亦越清初。廷撰官甘肅參將。署總兵官。其裔自肅州來遷斯土。世誕聞人。君天性允恭。儉讓溫良。擬而後言。儀而後動。少無擇言。長無擇行。蒸蒸父孝。鄉黨克諧。慮以下人。思不出位。歲時讀法。以禮屬民。童冠來聆。開誘六蔽。論者稱焉。遠邇爭致。遂以巡檢試用雲南。思樂邦丘。不縈以祿。進不枉尺。退亦直擻。剛中止行。矯強不倚。不爲利回。不爲義疚。確乎不拔。乾德之貞也。年六十二。光緒二十年正月。卒。嗣子定成。祇遜德言。幸聞詩禮。獲從王事。出宰都勻。會以覃恩。進官五品。從大夫之後。受百里之命。膺荷福賜。光寵休顯。夫豈微薄所當被蒙。斯寔顯考昭祇之所貺。追孝之典。禮實宜之。于是興構神祠。勒銘旌德。以申罔極。曰。顯允虎臣。官有世功。竺生府君。餘慶其繩。節和以履。固德以恒。明明日月。焉識丘陵。濟濟搢紳。是仰是憑。泯泯羣黎。式瞻式宗。昭哉顯德。歿世名稱。式告萬年。子孫其興。

清故四川參將沈君闕銘

同上

君諱再榮。字德舫。湖南寧鄉人。先世蓋出周沈子之胥。清康熙初。有永州吏曰國禮者。世籍杞州。未艾去官。家於沅澧之間。君其六世孫也。少播令譽。有然諾之信。不食其言。苟父之貞。長膺正性。天真清亮。赴義之誠。渴於嗜欲。作哲之明。疾於著蔡。用能獨見前聞。見微知著。誕發神謀。臨疑獨照。二十從軍。振旅徐方。三十西征。以理回難。克岩十四。陷陣百餘。三攝哨官。再爲幫統。官新疆千總。三月。甘肅守備二年。洊遷游擊。詔賞花翎。川督劉公奏請典戎。寇發松潘。檄統邊旅。遂繼南仲。出車之蹟。飛翼軫之旌。亮鷹揚之業。式遏寇虐。旬月弭寧。夷人相與歌曰。沈君來遲。勞我王師。劉公休焉。因留填撫。擢補松潘營都司。兼署參將。伐叛柔服。一十二年。討惡如鷹。鷗視民若赤子。凡所臨向。無有遠邇。農安原畝。商不變肆。不侮矜寡。則山甫之仁也。孔武糾著。則虎臣之節也。年六十四。光緒二十五年九月。

卒於官。遺命素棺。留冢所卒。民夷百姓。但切永懷。跋涉趨將。勲營窀穸。卜以二十六年十二月。即葬廳東。之原。先是八月。廳民李、

秉貽鄒克貞等五十有八人。具狀川督奎公。竊聞禹制綏服。以奮武衛。采薇之役。周人詠功。伏見故參將沈再榮。揅安遏之謀。厲不渝之介。柔遠功著。兆民賴祚。其在記曰。能悍災患。則祀之。不勝惓惓。少伸報功之典。乞蒙省許。立廟承祀。上以章茂績。下慰羣情。喁喁之望。越日報可。及其葬也。遐邇臨赴。執紼二千。茂州貢生成渙等十人。考案典禮。臨喪制誄。其詞曰。矯矯虎臣。世竺忠貞。允文允武。亦柔亦剛。出車彭彭。獫狁於襄。民思柱石。國賴干城。君子曰。飾終之典。於斯盛矣。君二子廣模廣楷。均孝行純竺。喪過乎哀。寢宿冢藏。致皓獸素禽之異。民國元年。廣楷權征大邑。退省冢祠。增立廡室。益樹松柏。躬自蒔植。感念敬勞。哀哀罔極。以爲孝莫隆於述先。德莫大於貴始。文王之德。周公歌焉。用是追刊墓石。紀述盛軌。詞曰。

於惟府君。應德挺生。宣溫春日。皎厲如霜。撫弱以仁。不有其強。屬更陽九。殊方弗庭。君子振民。政行四方。沛若川流。渙若風翔。序民種德。荒服來王。彼岨西傾。山有夷行。庸旄陰羽。同我順成。邇無不懷。遠無不經。宜膺介祉。永作邦楨。如何穹蒼。弗畀百齡。民歌令問。士誦休聲。銘刊斯石。千載弗忘。

清故三等侍衛楊君闕銘

同上

君諱祿曾。字仲純。漢軍正藍旗人。工部侍郎之孫。京口副都統之中子也。君秉九鴻之清則。鐘世祚之淵遠。標秀曜於初儀。淑藻發於成就。不學自知。同符達巷。年二十。以蔭生引見。奉旨以侍衛用。補三等侍衛。實總常伯。綴衣之職。君直而能溫。簡而無傲。在朝便便。侍上闔闔。入康弼直。密勿在公。退矢寅清。夕惕若夤。用是克恭上下。而忠順不失。弗幸早隕。慈仁短折。年二十有三。以光緒二十二年七月。卒。嗚呼哀哉。以是年十二月。

葬於京西

之原。馬鬣有封。久缺旌表。君弟禮曾。念惟周書天顯。



之義。追刊珉石。用表幽埏。銘曰。

懿淑哲。德孔嘉。作祈父。王爪牙。翼勾陳。奉帝車。宜天祥。藪其家。遇則融。福不那。春隕霜。凋芝華。刃新礪。破鏌耶。苗不秀。孔咨嗟。愬哀思。珉弗磨。

清故內閣中書韓君闕銘

同上

君諱琦。字璧如。廣西全州人也。其先出自武王之穆。受封於韓。因以氏焉。昌熾光裔。爰迄於君。少竺允恭。據德依仁。長弘濬哲。敏事慎言。發憤臨川。樂此朝聞。雅言書禮。郁郁其文。入漸傅訓。侍側闈闈。出事公卿。便便惟謹。文襄左公。辟參戎政。休君才美。宜竇周行。以舉人官內閣中書。考取軍機處章京。遂襄大錄。觀政機衡。夙宵在公。出納允明。山甫袞職。賴君以匡。帝臧其勤。士頌其良。宜膺帝祉。爲龍爲光。養以之福。履慶無方。如何國華。弗遂其榮。光緒九年四月仲丁。年三十七。罹疾奄殤。嗚呼哀哉。繁霜竇矣。鳳羽摧零。邑人嘆思。閱世弗忘。追銘玄琰。甄述景行。詞曰。

顯允韓君。南國之紀。載勛德音。思皇多士。高山景行。令聞不已。人見其進。未見其止。亦旣揚庭。萃孚有位。出納五言。八音七始。荷天之休。如川方至。庶享南山。河清可俟。如何昊天。景命弗遂。否終則傾。不利君子。有隕包瓜。含章上美。身歿名存。載光閩史。

詩錄 祖餞類

庚戌八月送諸君貞壯由北京南歸時君將游武昌

儀徵劉師培撰

商籟肅淒響。越鳥驚流光。朔風驅羈翮。不得晞朝陽。豈爲凌氛矜。弗懷鬻  
羽傷。岡梧自奉萎。竹華悴嚴霜。北林集苑區。日夕晨風翔。顧瞻賓鴻南。軒  
翮搏旻蒼。荆山富貞幹。露杆青琅琅。欲從川陸脩。道阻而且長。安得斗與  
箕。代作河漢梁。

返長沙留別金陵諸同好

衡陽劉 異撰

春林蔚榮條。淑氣發新蘄。志士懷良圖。駕言旋湘醴。趨車蒞江皋。餞送傾  
知己。縱酒樂與偕。連霄歡未已。殷勤示途難。厚愛無遐邇。會面本非遙。離  
心終不止。清晨稅行艫。微月淡江水。波濤阻且深。轉瞬已千里。何以慰相  
思。音塵在尺咫。

奉送湘綺先生赴樊山瞻園之約時江督凡七電催往

祁陽周天球撰

達人不希世。帝伯有臣師。豈伊多魚賦。尙猷黃髮咨。昔歌恒樓別。今要山

塘期。築館荷嘉招。泛舟指長淮。飛輪激風濤。千里何壯哉。其一當塗昔龍

戰。炎威屬陵圯。二妙皆英年。雄姿照江水。東揚夏口。脰西樹巴丘。疊曹公

一何愚。沈吟青衿子。臨風復橫槩。壯心在千里。其二金陵百戰地。湘帥奮

奇謀。軍府鬱嵯峨。雄藩冠神州。浩浩荆襄趨。滔滔江漢流。誰爲南國紀。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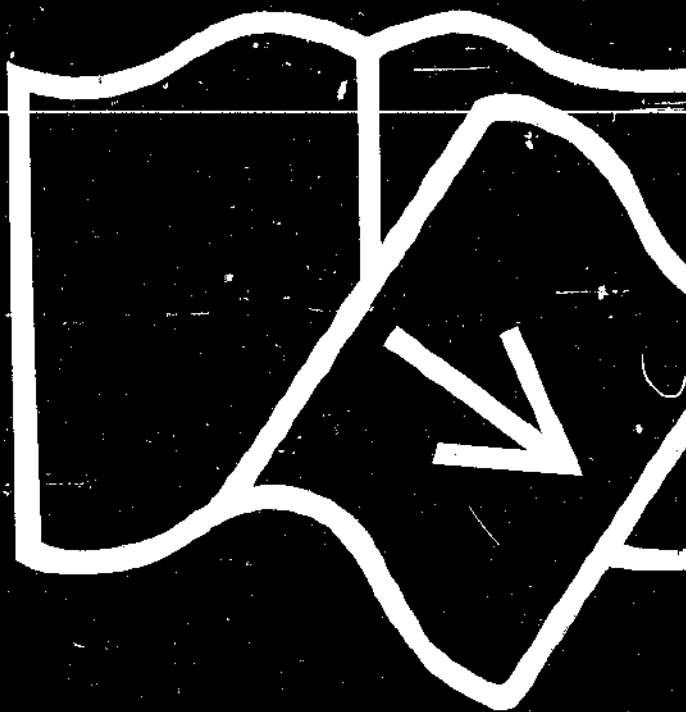
嶽民俗媮。思弘遠猷告。廉立勗媵脩。其三疇昔策帷幙。堅城五年開。還車

咏思歸。鳴笳從登臺。時賢接踵興。故相委蒿萊。琴尊不異地。談讌難追陪。

超世觀流雲。攫物笑浮埃。天鬻良獨全。消搖任我懷。其四晚爲華游期。灑

柳送征驂。酬唱麗新詞。今來復江潭。名都多英彥。文雅盛東南。常恐過牯

牛。夷言亂清談。干木但偃息。蹈海竟誰甘。其五



原件短缺

以下六句皆抄入鄭康成易注中。此或抄胥之失。校王氏所輯鄭易者應刊正之。近日惠棟周易述申之曰：鄭據六日七分謂中孚十一月卦辭豚魚吉，巽爲魚，巽以風動天，故云感動天地。井五月卦九二失位微陰未應，故云魚之至小。此真扣槃捫籥可笑之尤者，而居然自以爲說經，傅會漢學之謬，有如此者。

今人言治經，往往視易書詩爲童年所肄誦，不欲深言，以泯其難解之痕迹，而動輒言欲治三禮，其實三禮非一事也。周禮固不知是何時所成，禮記成於漢時，則人所共知矣。惟儀禮最古，即以易證之，豐初九雖旬無咎，卽聘禮畢歸大禮曰旬而稍旬之外爲稍久留非常，賈疏旬而稍者，賓客之道，十日爲正，一旬之後，或逢凶變，不得時反，則有稍禮。鄭康成曰：初脩禮上朝，四四以匹敵，恩厚待之，雖留十日不爲咎。近日惠氏引此以證過旬逢凶變，卽象傳過旬災也，極精當矣。又中孚初九虞吉，有他不燕，虞卽士虞禮之虞祭，他卽他祭，不燕卽不寧，卽此二條可證殷之末，周之初，此

禮經已著於篇也。

說文字學之圭臬。據以證經可也。然必處處以說文所引爲正。則亦不能

一概論之。如惠氏據說文引乾三爻辭。增入夤字。又據以改屯六二乘馬

班如爲乘馬。驢如皆誤也。夤字王氏引之。駁惠說。駁甚當。並詳愚附記卷內。至若升初六

允升允字。諸家說皆未安。必應從說作執。而解此爻者。皆不之及何也。

王輔嗣不取象而虛言况喻。孔疏於渙之彖傳發之。朱子必取比爻以言

卦變。雲峯胡氏亦於渙之彖傳發之。此二條可作發凡也。

易孔疏。房氏義海所引。頗有出於注疏本孔疏之外者。今所見者。南宋李

衡義海撮要耳。房氏義海惜不傳矣。

唐宋後說易之家。不可枚舉。要其剖說演說。卽或叢雜紛歧。無甚戾於經

者。惟是最著之通儒。而有最偏謬之見。貽害後學。不得不糾正者。則如廬

陵歐陽脩之顯斥繫辭說卦文言。以爲皆非聖人所作。此則害理傷道之

尤甚者。六經惟易最難領會。千載下讀者。惟聖人十翼爲治經之指南。即以繫辭傳初率其辭而揆其方。以下數段。是聖人著讀易之總凡例。學者捨是更何憑仰測乎。此數段朱子亦若未極詳者。而歐陽敢毅然以繫傳爲不出聖人所作。此其誣經侮聖。實畔道之大者。雖欲自絕。亦何傷於日月。今於類記經義姑略言其概。而於後卷歐陽文集內謹詳具之。

項氏安世周易玩辭。作於慶元四年戊午。在朱子本義後之二十二年。而秀水朱氏經義考。載此書於朱子之前。夫既稱考矣。而不審時世之先後。奚以考爲耶。且如陸氏釋文。不著歲月。而其自序稱癸卯。當是陳至德元年。非貞觀癸卯也。其書無歲月者。尙且詳審。况其有歲月者乎。而朱竹垞經義考。於每書之序。多刪去其歲月。觀者何自而考其師承之緒。及其先後之迹乎。方綱昔在史館校勘四庫書時。每欲就所見詳核錄其歲月以補成之。亦有今見其書而竹垞未載者。亦有竹垞所載而今未見者。竟未



獲編寫成帙。又嘗欲通合古人著述彙其年月編爲一書以備考。卽如鄭康成生在許叔重說文解字後之廿九年。諸如此類。有關於考證者。或據史傳。或據注語。通徹照會編次之。亦藝林所必資也。又朱氏經義考。所載每書考辯論說。皆渾之爲某人曰。不著其出於某書某注某集。則其言之指歸無由見。而於學人參稽互證之處。亦無所裨助。蓋竹垞此書。因昔人經義存亡考而作。專留意於存佚。而未暇計及後人之詳考也。愚雖有補正數卷。又吾同年盧抱經亦作補正數卷。則皆摭拾其一二端而已。最是每條歲月之未補。是一大憾事耳。

古文尙書。誠不無可疑。然皆平實正大。中多精粹。足以仰窺聖道。且行世已久。何苦而必力攻之。若以某句同見某書。則古籍之同異互見。何可勝原。愚嘗謂禮記今列於五經。禮記成於漢時。卽公羊傳亦至漢時始著竹帛。大戴記公冠篇。明有漢昭冠辭。不聞有人撰一書以別擇之。而獨於古

文尙書處處尋隙。至於閤若瓌者。逞其口角。全無儒者慎言氣象。此治經者所宜戒也。

爲學之法。聖人早以三言示之。曰多聞。曰闕疑。曰慎言。此千古讀經讀史著書爲文之要義。

易有聖人十翼爲宗主。凡後人所詮釋。其合於此者。卽得經義。其外乎此者。卽乖經義矣。是以易極難言。而千萬世有所適從也。若書詩則聖人未有明著以示後人之語。就其可徵者。自必以時之最在前者衷之。而豈得斥序爲不足信耶。卽以春秋聖人筆削之旨。當日游夏莫能贊一辭。就其傳於今者。獨賴三傳耳。左氏最爲可據。卽或偶出斷制一二處。未必其果合於聖心。要亦無害於後人之資考也。顧有三傳束高閣之說者。無傳則經何所取證乎。雖以公羊之多失。亦尙並存以資印證。而况左氏傳乎。斥書詩序者之見。正與三傳束閣之見等耳。

書序。升自爾至於大堦之類。非當日實見其事。何由知之。序豈可議耶。豈惟古文尙書可疑而不必攻擊。卽以舜典篇首二十八字。皆知姚方輿本之非古。此本是堯典。有孟子諸書可據。是則疑此二十八字之說。較疑古文更爲可從矣。然而舜典今自爲篇。亦久在學官。於仰瀝古書大義無乖。則其合堯典是一篇。固學者所宜知。而實無庸特著於刪例也。且卽以易之彖傳象傳本自別爲篇次。不與卦辭爻卦接連。而今俗塾讀本相沿既久。尙未能遽改。况舜典篇首二十八字乎。凡今博雅嗜古之士。斷於古文之宜別裁。及舜典篇首之宜芟者。不過欲見其立異而已。非果精心以治經也。

王肅謂唐虞皆建寅。後人或有疑之者。非也。第觀堯典分命四節。則知唐堯時四序與今同矣。何必多言爲哉。又或疑夫子告顏淵行夏之時。若唐虞皆建寅。則何以夫子專舉夏乎。此又不然。夫子所謂行夏之時。謂諸政

令皆依夏之次序行之。此謂行夏之時也。非專謂建寅也。詳見愚論語附記。

即如大禹謨六府三事一節。藉使其襲用文七年春秋傳。而其善政養民。修和功叙諸語之賅貫。已周密之至矣。危微精一一節。藉使其襲用道經。而其括四語承一中。已精粹之極矣。况此乃千古至大至精之文。何有以此襲彼之說耶。愚讀古文疏証。欲舉所當駁者。一一正之。作訂閤一編。類於一簡以示後學。則彼攻古文者之徒。自苦不待辨而自誦矣。既而又思。轉笑此輩無識。今不值得如此作也。姑識此使學者知之。

漢熹平石經。存字無多矣。洪氏隸釋。尙是傳鈔板本耳。今所及見者。孫氏硯山齋所藏。是南宋越州石氏本也。般庚不其。或稽自怒。曷瘳。稽作迪。怒作怨。嘉績於朕邦。嘉作綏。此皆足資治經之考證者。惜不得多見古拓本也。然此特偶記一二。以見漢石經之有裨耳。慎勿使嗜異者聞之。致啓改

經之漸。

書經聖人所定。其有疑者。闕之可也。其或有出後人潤色。不敢信爲聖人所定之原本者。則或偶舉某書某家所稱。附系一二於後。以志敬慎可也。即以古文尙書。其最可據者。無若漢許慎說文所僱書孔氏一語矣。則凡許祭酒引述於說文條下者。必皆真古文可信者矣。今即以一條言之。言部調共也。周書曰。在夏后之調。繫傳周書曰。在后之調。臣錯曰。按今尙書作在後之侗。此條無論作夏后作后。實在言部無疑。於顧命侗字實有難詮釋者。存以資考異則可。而據以定古文。將如之何。故後人有錄說文所引諸經語以資考者。雖自無傷。而究非必盡執說文所引爲定本也。卽秦誓之篇。古已有僞秦誓矣。而今人顧欲雜錄史記諸書。以爲復古本者。竟欲置身於孔門刪定之列歟。是以愚姑就許氏所引言之。以許祭酒明著曰書孔氏而尙未能遽皆信之。况其他乎。

武成篇無錯簡也。篇首至百工受命於周，皆史臣總挈其事之首尾，統述於前也。王若曰至末，皆覆述其事，又難盡以史氏叙事之法貫之，是以加王若曰詳實於後耳。諸家攷訂皆無庸也。詳具於書附記。

德清胡氏著述凡四種。今人但知禹貢錐指耳。易圖明辨洪範正論二書。知者較少。平心而論。自以易圖明辨第一。禹貢錐指次之。洪範正論又次之。大學翼真又在其下矣。易圖明辨板藏胡氏家。前數年阮芸臺撫浙。飭德清知縣訪求舊本。補刻其卷中漫滅字句。知縣云已補正矣。其實未補也。亟宜覺舊本補完之。

康誥篇首至乃洪大誥治。此數句。是周公誥康叔三篇史氏之總挈處。讀此乃知周公作此三誥以誥康叔。在成王營洛之際。上稱先王之命以誥之也。但不敢作成王語意。亦非周公自作誥康叔也。實乃稟承武王之意而誥之。凡篇中王若曰皆是如此。至於中間曰宏王曰助王。雖若有逗

露今王之意。而其詞仍渾以周家王室言之。蓋三誥句句是述先王之命之體也。及至梓材後半乃歸到今王。惟曰肆王惟德則指成王言之也。於是誥辭之體。誥辭之意。兼得之矣。蔡傳乃將左傳史記千載以來傳信之事。改爲武王封康叔。全未理會三誥首節。周公洪大誥治之文。反目之爲錯簡。又誤謂梓材一篇爲錯簡。宋儒之亂經。此其最明白較著者。不特蔡氏書傳也。卽朱子意已如此矣。不特朱子也。歐陽永叔作詩譜已如此矣。吳江朱氏鶴齡毛詩通義。在所著尙書埤傳之上。埤傳人所知。而通義知者甚少。埤傳誤信王柏之說。欲移多方篇後數節爲多士篇之文。乃援蔡氏考定武成之例。竟舉王柏改易之本載於著錄。且注云蔡傳云多方當作多士。此則學人所當切戒者。

三山林氏書解。脫失多方一篇。此是其全書之第三十四卷。傳刻之本多空焉。予從海鹽陳君以綱覽得舊寫本。以永樂大典校之。乃爲補足。有志

人蓋其兄弟行也。案李清南渡錄甲申九月己丑革東陽知縣姚孫乘職為民仍命追贖戊戌升行人司副姚孫集尚寶司丞其為兩人甚明惟孫架歷官與明詩綜所言小異蓋朱氏有誤隆武時死節之新城知事為李翱字騰舉明史諸書皆作

皆誤作李翔。贛州死節者有在籍河南同知盧觀象明史諸書皆作兵部員外郎或誤

作象觀。遂與象昇之弟以中書舍人死太湖者相溷明史及勝朝殉節錄已作觀象而諸野史

多作象觀。此等亦足徵其審訂之功。其舛誤者隆武帝親征時監守福京者有

鄧王器燧。書中誤作鼎器。仍南疆佚史之誤。案瞿共美粵游見聞亦名東

錄蓋即天南逸史也載唐王即帝位封叔某為鄧王。而明史諸王世表唐王下有德

安王器燧為端王庶十一子。以萬歷四十二年封。史不箸薨年。蓋後由德

安追封鄧也。又如謂李明睿建議南遷而不知出吳偉業鄒漪之節說。謂

因起復曹化淳而詔收葬魏忠賢。不知化淳非忠賢黨。此出燕都日記之

誣詞。謂倪元璐於甲申二月罷戶部尚書任。還講筵。後記殉難諸臣。遂稱

為翰林院學士。不知文貞先以尚書兼學士。充日講官。後以陳演等言其



不習錢穀。乃命以原官專直日講。明史所載甚明。蓋當日僅命吳履中以

侍郎管部事。而文貞之為尙書如故。所謂原官者。即其尙書之官。文貞但解部務。非解

部任。故明史七卿表中。不列吳履中名。諸書皆仍稱文貞為戶部尙書。南

都故有太保之贈。若翰林院學士。明世雖為極清要之職。稱曰光學。然其

秩止五品。自中葉以後。皆以尙書侍郎兼之。無單授是職者。明自天順以

為兼官。即侍讀侍講學士。亦為禮部侍郎之兼官。蓋皆以詞林宿老充之。故明史諸臣傳中。凡官翰林坊局者。庶子即擢少詹事。無擢講學讀者。

而正詹事亦多以禮部尙書或侍郎領之。惟明史本傳。又謂十六年十月元璠兼攝吏部。則誤。當從七卿表作禮部。時禮部林欲楫致仕。故須兼攝。

若吏部則尙書李遇知。故在。未嘗缺人也。謂吳麟徵甲申正月尙為吏科都給事中。旋升太常

寺卿。不知麟徵殉難時尙為太常少卿。明史諸書皆同。明制掌科優擢者。始為常

少。不得遽為卿也。此沿錢狀甲申傳信錄之誤。謂御史趙譔殉北京之難。

而南都無贈諡。不知譔已得諡恭節。謂攝政王入京時。諡崇禎。周皇后為

烈皇后。不知烈皇后乃南都所上諡。我朝先諡崇禎為端皇帝。后亦端皇

后。謂宏光元妃黃氏。後更諡孝哀哲皇后。不知此乃懿安皇后之諡。故從熹宗之哲皇爲僞皇妃。諡曰孝哲皇后。未嘗改也。此沿李瑤釋史撫遺之誤。是書於乙酉三月。亦書上懿安皇后諡爲孝哀哲皇后。謂乙酉二月宏光年二改崇禎帝廟諡思宗烈皇帝。爲毅宗正皇帝。從禮部余煜清據江東旭煜疏載有余。然隆武後又改毅宗爲威宗。而烈皇帝之諡如故。諸書亦未有稱正皇帝之諡者。蓋煜建此議。而當時僅改廟號。未嘗并改其諡。謂甲申十一月宏光命遼王居台州。而缺其名。按野史無文。朱術桂傳謂宏光命長陽王術雅居甯海。至隆武立於閩。始封術雅爲遼王。則此時未有遼王也。當是長陽王之誤。謂乙酉四月宏光命周王恭枏移駐江西。不知恭枏已卒于甲申之春。此乃其世孫明史及北略諸書所載甚明。非恭枏也。謂南都亡時。璐王常蕩在杭州。宏光太后及諸臣皆請監國。終不受。與巡撫張秉貞決計迎降。不知王曾監國三日。以秉貞爲兵部尙書。議發羅木營兵。

拒守不決而降。黃梨洲宏光實錄。顧亭林聖安本紀諸書。所載甚明。此蓋

仍明史馬士英傳之誤。案明史之誤。蓋由于南渡錄。謂永歷初尊端王繼妃為慈甯皇

太后。生母馬氏為皇太妃。及皇太后崩於田州。始尊太妃為昭聖皇太后。

而謚王太后為孝正皇太后。又駁黃氏行朝錄。謂尊太妃王氏為孝正皇太后。生母馬氏為慈甯皇太后之誤。不

知瞿忠宣集有謝甯聖昭聖兩皇太后御奠疏。則當日固兩宮並尊。而王

太后之號。是甯聖非慈甯。謂隆武所命留守福京之唐王聿釗。當是聿鏞

之譌。不知聿釗後朝隆武於建甯。遂留行在。大兵至。遂代帝死。與立於廣

州者別是一人。謂永歷於戊戌歲授魯監國。兵部右侍郎張煌言為兵部

左侍郎。己亥八月。順治十六年。永歷十三年。煌言自江南敗回。遣使告於緬甸。行在專

敕慰問。晉兵部尙書。不知煌言自譟北征錄。言戊戌年以兵部尙書奉命

同延平王朱成功北伐。則煌言已於戊戌由侍郎拜尙書甚明。案時漢中

王爵。其部將皆封伯。監國諸遺臣。如徐孚遠。亦以左僉都升左副都。則煌言自宜以侍郎晉尙書矣。永歷自入緬後。滇中諸

史記新校注自序

原第一百三十三卷

合州張森楷來稿

史記新校注百卅卷。篇第一依太史公書。舊行之集解索隱正義三家注。皆隨文散著。末附三卷。則小司馬補三皇本紀及三家注序例并森楷自序也。其文字之踳駁。事蹟之牴牾。義訓之奧曠。爲三家注所未及詳。或即其注之乖違若鄙野者。悉句櫛字比。爲訂定而疏通焉。大半采自經緯雅言子集故訓。裊唐宋至清諸儒先舊說。而參以臆見。十二三命之曰新校注。所以別乎舊三家也。俶落於民國三年三月。至其年十二月畢。凡十閱月。書成。乃自爲之敍曰。甚哉史學之難而易。易而難也。黃帝以來。倉頡沮誦之倫。始以制作之才。當文史之任。今世所傳六書。蓋即濫觴於此。而不必以記注爲官。故其書不少。概見二典而後。言史爛然。孔錄百篇。昭爲經訓。後有作者。弗可及已。春秋之世。迹息詩亡。孔子當其末流。慨然欲撥亂世。反之正。斯托魯史而修春秋。其事其文。皆本舊記。獨取其義。別爲微言。

世稱春秋文成數萬。其指數千。當時文學弟子游夏之儔。且不能贊一詞。他何論哉。迄至戰國。鄒孟氏興。乃推其懼亂賊之功。與抑洪水兼夷翟驅猛獸等。史之大體。自是昭昭矣。而顧拘於赴告。窘於月日。競於褒貶。豈非屈步之蟲。循條失枝。初無當於作者意乎。祖龍坑焚。不絕如綫。雖秦記猶存。而要刪蓋寡。其他文獻。尤苦亡徵。不有命世大儒。網羅放失。舊聞考其行事。稽其成敗興廢之理。以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而成一家之言。則百王之盛德大業。將墜於地。邃古之事。若亡若存。孰傳道哉。太史公承累世家學。重以周南之命。毅然以修舊起廢自任。於是論其先人所次舊聞。采摭經傳。齊百家異語。浩博至不可涯涘。而綜其大趣。要以發明明主賢相忠臣誼士昭示來世者爲多。雖其自序。謂述故事。整齊其世傳。非所謂作。不敢比於春秋。而序歷五百之運。歸本孔子。至於正易傳。繼春秋。本詩書禮樂之際。意亦不讓。宜其艸荆未就。適會李陵之禍。惜其不成。雖就極

刑而無愠色也。論者不察，指爲發憤著述，近似謗書，過矣。且太史公既著此書，藏之名山，副在京師，足以俟後聖君子矣。而必言之重詞之複，期於傳之其人者，詎不以茲事體大，可謂知者道難與俗人言乎？審若是，則卽及身伏閣受書，猶不得預於傳授之列。况以異世之後，曠無師承，徒發故篋陳編，而較量其得失短長，以蘄與天下古今人相論列，其去叩槃捫燭，妄測天日者，幾何亦多見其不知量矣。乃自書成已還，楊惲題之，褚少孫補之，班彪父子繼之，楊終刪之，劉知幾議之，鄭樵盛推之，而猶有憾之。其餘見知見仁，或臧或否，相續不絕，亦時有聞不知誠有當於其人與否。而其書則固昭垂天壤，哀然居史部首，爲百世不祧之宗，不以或譽之而重，或毀之而輕也。夫詎非其書足自傳，而無待於其人乎哉？學者誠闕斯階，則於當日所以作書之故，及後世所賴有其書，不可磨滅之處，爲好學深思，心知其意焉。當有相悅以解，而挹用無窮者。其援據之蕪雜，記載之

疏悅。與夫流傳之乖譌舛錯繆繆糾紛。如夾漈氏所陳不博不雅之說。皆可付之闕如。存而不論。所謂九方皋相馬。相賞在牝牡驪黃外也。而必兢兢事物之末。斷斷文句之間。捨其大而務其細。甚乃掎摭缺失。指摘無餘。有類生木食木之蠹。詎所謂其人耶。不知史之義至精。史之道則大。固不必束縛於其文其事之下。而不能不自其文其事求之。使如唐治春秋諸儒。束閣三傳。獨抱一經。就令極深研究。於制作之意。不無窺見。而徵之事實。往往不合。譌文謬句尤多。無論不足以周世用。其亦異乎儒者實事求是之道矣。則夫整齊故事。謾正文字。誠治史學者入門關鍵。諒不得比於拾其香艸。致誚童蒙已。森楷不幸幼孤。未有要指之訓。執手之誡。長學鄉曲。貧不能遊名山大川。以感發其志氣。而激宕其文章。亦未筮仕朝廷。讀書中秘。獲見金匱石室之藏。及古今遞傳異本。不得望及史公項背。亦何敢自擬於其人。惟性喜關覽故事。初應童子試。得坊行史記菁華錄。讀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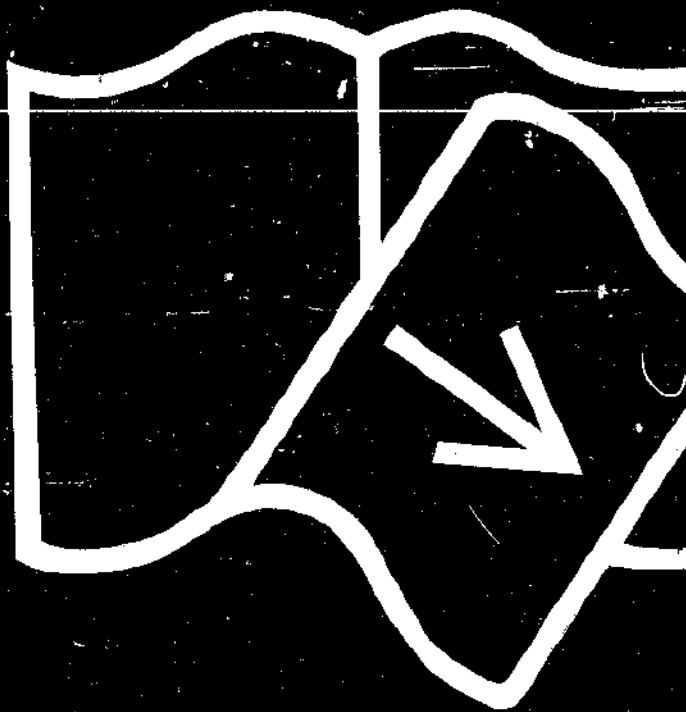
愛不忍去手。塾師呵禁弗爲止。光緒二年。受知張文襄師。補博士弟子。負笈成都。甫睹正史全本。益觸所夙好。俛焉日孳孳。視舉業弗屑也。己卯秋。試報罷。則並經子詞章之業。一切置之。專肆力於史記及兩漢書三國志。而資識顛固。遇疑事誤文。輒反覆推勘。務求其審。偶有所得。又慮爲前人己道。或有軼聞別解。爲己所不見。不敢任己意。下雌黃。但隨筆錄記爲讀史質疑。以就正。有道。友人射洪劉光謨見之。謂肌測所及。多有與古善本闇合者。誠以此精力通之全史。徧觀而盡識之。當不難以史學名家。而顧株守史漢。不馳騁其驥足。逐獵廣場。慎矣。森楷感其言。因借書於渭南嚴嶽蓮氏。以從事全史之學。邛州伍太史師聞而嘉之。許假館焉。乃遂及是時。就質疑緒業。賡續演進。凡所稱舉。必自己出。非有糾繩補正。絕不拾取古人一字一句。以蹈勦說雷同之嫌。惟其事之關涉人地者。必有据依。非能嚮壁虛構。不得不甄錄出典。以期信而有徵。然其零畸已甚。繳繞尤多。



不別表而出之。則揉雜繁重。人固恒傷其迷替。已亦時困於鈎稽焉。爰別起例發凡。剗爲通史人表。通史形勢沿革表。二書與質疑同時並撰。如驂有靳。雖匪通史之類。抑亦史抄之儕也。如是者數年。確見晉宋而下。僑置綦繁。隋唐迄今。雜記尤夥。往往一人之身世。一地之疆域。上溯虞書。下繙明史。旁濫及於編年紀事諸子百家。以暨文集類書鐘鼎碑版等類。期於弗得弗措。而訖得者鱗角。存者牛毛。致有經月累旬不能卒讀一卷者。故至丁亥之冬。始畢業南北史。自餘九史。未遑及也。顧詹前途懼人事卒卒。終不達初指。以諗里人丁樹誠。新津周國霖。皆謂以多歧亡羊。不加專壹。即愛弗能割。亦宜置其一。就其二。庶可計日程功。無廢中道耳。森楷初不忍有所去。旣思地有範圍。自諸史志外。若禹貢山經。以至明清統志之屬。代有專書。足供攷證。縱更新制。不出舊區。而積世生人。閱人成世。人與世無終極。即世於人。無盡藏。班表之作。旣以品流失次爲世詆譏。唐書世系。

尤不足觀。其氏族志萬姓統譜等之裨販荒唐。更自檜以下矣。森楷此表名因實擬。例言所述似大非誇。過而存之。殆兼前古寸心得失。儻有能知。遂輟說地之編。專趨重於人表。雖罕發明大義。要能兼備事文。循此程途。又歷四歲。通畢唐宋。粗涉元明。會遵義黎觀察庶昌。兵備川東。號稱宏獎。森楷以所業進。大蒙嘆賞。招置幕中。尋進教以學爲公器。無宜自私。謂經自阮氏校勘。備列衆証。經文益明。乾隆勅刻全史。卷增攷證。若爲阮之先聲。夷考其實。不無遜色。子之質疑。乃較過之。若依阮例。雜采諸家。勒爲廿四史校勘記。當與阮經並傳。何拘拘私著之例。必溝他人而絕之也。森楷謝不敢任。見督飭數四。迺蒐羅昔今諸攷史學說。依元文次序加入。如黎言。裁至晉書。適領癸巳鄉薦。遽並通史人表。攜入都。遍質當時學者。長白盛昱。常熟翁同龢。紹興李慈銘。江陰繆荃孫。福山王懿榮。合肥蒯光典。南海康有爲諸人。而講求其攻錯。非有結納標榜之心。已各出所見相餉遺。

具師友贈言錄。復走謁德清俞樾於蘇。歸安陸心源於湖。而觀其藏書。錢塘丁丙家書。亦寓目焉。陸書埒於丁。惟多宋本勝。嘗謂森楷校勘記特精。惜限於方隅。見名本甚少。不能如阮之宏富。儻來客吳越。當爲作南道主人。不憂筆札也。森楷心良擇。擬即蹇裳從。值陸卒不果。還理前業於蜀。及辛丑竣事。都爲二百五十三卷。餘宋史以下艸稿數十卷。未付繕。非故有留遺。以見本尤希。視前書不稱。直如良工之璞。未可示人也。然距專學之歲。已廿有三年矣。蓋其難加此。其冬擬更采輯諸史所載致治之道。輔相之謨。將兵之方。蒞民之術。道德文學之派別。才明貞順之儀型。以爲通史六鑒。俾凡爲帝爲相爲將爲吏爲士爲女者。各得以別類分門。取則不遠。苟有用我。舉而措之。經世鉅業。當無逾此。以事體尤大。而森楷且衰。難獨力更進。迺敘述其意。爲擬修通史六鑒求友小引。刊布人間。久之。未有應者。而拳匪勢定。變革方新。森楷亦辦蚕桑學校。不復問攷据事矣。然癖



原件短缺

般省院臺都只是箇勾當有爲罷了西臺上頭大勾當裡好生妨廢著有可憐見呵依先體例交復立的上位識者麼道奏呵你說的是有我也那般尋思有來依著先例交立者麼道聖旨了也欽此

### 復立陝西廉訪司

延祐二年六月十九日本臺官奏奉聖旨陝西立了行臺也如今陝西廉訪司依舊移往鳳翔立呵怎生奏呵那般者麼道聖旨了也欽此

### 人衆委問

延祐三年正月本臺奏過事內一件今後各道凡有告言不公不法等事總司合受理者即與受理合牒分司者即與移牒合親問者即與親問果若事干人衆卒難結絕不能親到者欽依已降聖旨事意施行不可一概專委府州司縣官員互相移問及合問取之事不爲受理

### 命伯忽脫歡荅刺罕並爲御史大夫制

延祐三年六月欽奉聖旨諭中書省以下內外諸衙門官吏人等朝廷設立御史臺

肅政廉訪司專一彈劾百官奸邪匪違刷磨案牘肅清風俗審理冤滯行之已久比聞各道按治失宜事漸不舉有司往往每不奉職今命太傅御史大夫伯忽御史大夫脫歡荅刺罕等整飭臺綱作新風憲凡軍民衆庶所司不務存心撫治致使困苦及官吏贓污侵盜係官錢糧不公不法或囚獄冤滯不與伸理若此等類監察御史肅政訪司官有能恪盡迺職用心糾按事効昭著者量加陞擢若或循私受賄罪宜加重聲蹟不佳即聽奏代風憲勾當其間諸人毋得侵擾沮壞自今以往遵守憲章務在必行毋爲文具欽此

### 加脫歡荅刺罕大夫散官

延祐三年七月十二日本臺官奏先前月兒魯那演禿忽赤大夫火你赤中丞等勾當裡行數年的其間上位都會添與散官來如今荅刺罕做大夫行了四年也他是老奴婢根脚有臺裡在意行來依着在先大夫的體例他根底添與散官呵怎生麼道奏呵他不比別個的有我對省家說則今日便教與宣者麼道聖旨了也欽此 中書省劄付特奉聖旨榮祿大夫御史大夫脫歡荅刺罕特加金紫光祿

大夫職事如故欽此

照刷營田提舉司文卷

延祐三年十一月十六日本臺官奏過事內一件省家與俺文書河南河北道奉使宣撫文書裡說有襄陽路立着營田提舉司五品衙門屬會福院所管有那裡官吏每爲不刷他每文卷的上頭恣意做無體例勾當要肚皮好生害百姓有交俺就便聞奏麼道有俺商量來依著省部擬定來的與諸處運司太后位下財賦辦錢糧的衙門一體聖旨懿旨裡年終錢糧成就了畢呵似這營田提舉司一般衙門的文卷依例交廉訪司照刷呵怎生奏呵那般者麼道聖旨了也欽此

廉訪分司斷職官會議

延祐三年六月欽奉聖旨作新風憲內一款廉訪分司按治諸職官有犯公罪事重者會議總司事輕者依例罰贖其首領官稽違罪犯斟酌輕重依例施行欽此

人衆委問

延祐三年六月欽奉聖旨作新風憲內一款各道廉訪司諸人應告官吏不公合就

問者就問不得轉委如果事干人衆並地里遙遠卒不能結絕者許委附近管民廉幹正官歸問有訴不實不盡者就爲伸理毋致偏抑如違監察糾察

廉訪分司出巡日期

延祐三年六月欽奉聖旨作新風憲內一款各道分司若不遍歷百姓利病官吏貪廉豈能周知今後除廉使守司刷按置司去處餘擬每年八月中分巡至次年四月中還司如不依期出司及巡歷未遍託故迴還或依期還司不曾遍歷並應結絕之事而不結絕者聽總司申臺區處審囚日期不過六月初間其將引書吏奏差並仰迴避元籍先役路分違者究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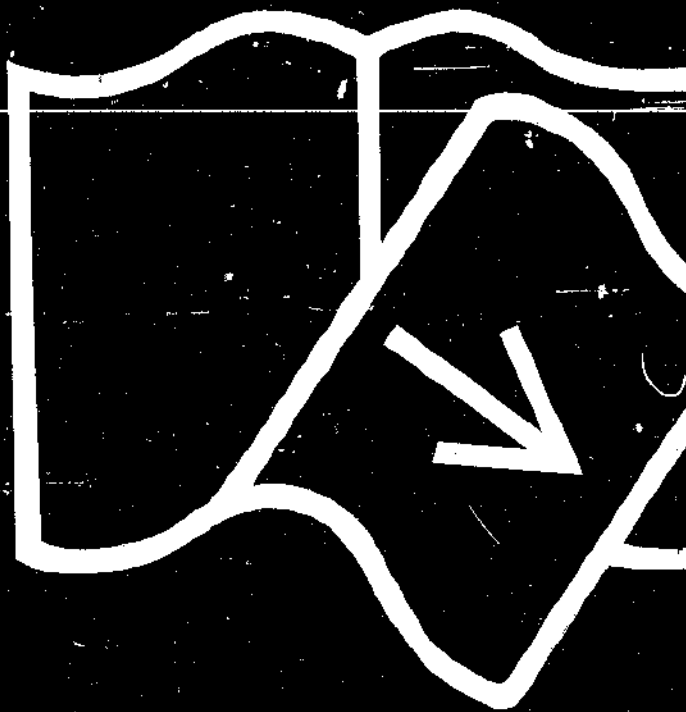
命朶兒只爲御史中丞

延祐四年三月初七日本臺官特奉聖旨御史臺在先三個中丞有來如今教朶兒只做中丞者休教推辭只今便教禮上者麼道聖旨了也欽此

風憲鈐束吏屬

延祐四年四月初四日本臺官奏過事內一件初立行御史臺各道廉訪司時官





原件短缺

費 · 須 先 惠

民國五年四月 日發行 第四册

廣告						郵費			定價										
通		普		上等	特等	等第	青島	各島	歐美	新日	香	本國	報資	項目					
每行	半面	一面	一面	一面	地位	一期	一角二分	七角二分	二元四角零	六分	三角六分	七角二分	三分	一角八分	三角六分	一册	半年六册	全年十二册	
三	角	五元	二十元	二十八元	五十元	八十元	一百元	一百元	一百元	一元八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三元五角
一元六角	三元	一元	二元	三元	四元	五元	六元	七元	八元	九元	十元	十一元	十二元	十三元	十四元	十五元	十六元	十七元	十八元

編輯人 住北京西華門老爺廟胡同 劉申叔

發行人 住北京兵馬司中街 康達 著

印刷人 住北京琉璃廠共和印刷局 曾紀熙

總發行所 中國學報社

印刷所 北京琉璃廠 共和印刷局

寄售處 北京各書店

分售處 天津商務印書館 上海中華書局 各處

## 中國學報代派簡章

- 一本報月刊一冊計一百頁左右定期每月二十八日發行
- 一本報內容分(圖畫)(通論)(經類)(子類)(史類)(集類)(雜錄)(附錄)凡所采輯俱係人間未見之本
- 一本報定價零售每冊三角五分半年六冊一元八角全年十二冊三元五角報資郵費均須先付
- 一本報郵費本國每冊三分外埠及各國按郵務章程照加
- 一凡代派本報每月十冊以上者照零售八折三十冊以上者照零售七五折五十冊以上者照零售七折百冊以上者照零售六折
- 一凡代派本報須先期付款或有妥實介紹人始能認爲本報代派處
- 一代派處與本社往來數目須每月一結
- 一代派處預定本報全年或半年將報費全繳者即照全年或半年總數折算
- 一代派處代售定購全年或半年者照本報全年或半年定價九折
- 一代派處認銷本報若干份應先行函知即便照寄未銷之報限三月以內退還逾限即作已銷結算退還郵費仍歸代派處担認
- 一本報總發行所設北京西城二龍坑梯子胡同